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吉 林 九 台 農 村 商 業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2)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及其子公司(合稱為「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未經審計中期業績(「中期業績」)。董事會及其轄下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此中期業績。

1. 公司基本情況

中文註冊名：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九台農商銀行」)
英文註冊名：	Jilin 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簡稱「Jiut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法定代表人：	高兵
授權代表：	高兵、劉國賢
董事會秘書：	袁春雨
聯席公司秘書：	袁春雨、劉國賢
本行註冊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吉林省長春市九台區 新華大街504號
本行主要辦公地址：	中國吉林省長春市高新區蔚山路2559號

客戶服務熱線： +86 (431) 96888

電話： +86 (431) 8925 0628

傳真： +86 (431) 8925 0628

本公司網站： www.jtnsh.com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二期11樓15室

H股披露網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
本行網站www.jtnsh.com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

股份簡稱： 九台農商銀行

股份代號： 06122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中國法律顧問： 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
東三環中路1號
環球金融中心
東樓17-18層

香港法律顧問： 高偉紳律師行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7層

本行核數師：

境內核數師：

中審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天津市和平區
解放路188號
信達大廈52層

境外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43樓

2. 財務摘要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率 (%)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經營業績				
利息收入	5,686.7	4,572.8	24.4	10,371.1
利息支出	(2,971.4)	(2,476.2)	20.0	(5,272.6)
淨利息收入	2,715.3	2,096.6	29.5	5,098.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4.0	53.7	19.2	268.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0.6)	(16.7)	83.2	(38.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3.4	37.0	(9.7)	230.6
交易淨(虧損)收益	(72.3)	96.4	(175.0)	149.8
股息收入	32.9	59.4	(44.6)	59.4
投資證券淨收益	22.4	35.2	(36.4)	46.4
處置聯營公司收益	—	—	—	(37.1)
匯兌淨收益	7.5	4.1	82.9	10.2
其他營業收入(費用)淨額	12.8	10.9	17.4	(11.0)
營業收入	2,752.0	2,339.6	17.6	5,546.8
營業費用	(1,251.6)	(1,141.4)	9.7	(2,743.7)
資產減值損失	(801.1)	(655.0)	22.3	(1,306.6)
營業利潤	699.3	543.2	28.7	1,496.5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8.9)	(2.7)	229.6	44.6
稅前利潤	690.4	540.5	27.7	1,541.1
所得稅費用	(177.9)	(125.5)	41.8	(341.4)
期內／年末利潤	512.5	415.0	23.5	1,199.7
以下人士應佔 年內利潤：				
— 本行擁有人	434.3	343.4	26.5	1,104.5
— 非控股權益	78.2	71.6	9.2	95.2
期內／年末利潤	512.5	415.0	23.5	1,199.7
		(重列)		(重列)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09	0.07	28.6	0.24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09	0.07	28.6	0.24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於2021年 6月30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變動率 (%)
資產／負債主要指標			
總資產	213,264.1	200,363.3	6.4
其中：發放貸款及墊款	137,690.0	126,574.6	8.8
總負債	197,202.2	184,112.1	7.1
其中：吸收存款	165,633.1	149,763.2	10.6
總權益	16,061.9	16,251.2	(1.2)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率 (%)
	2021年	2020年	
盈利能力指標(%)			
資產利潤率 ⁽¹⁾⁽¹⁵⁾	0.50%	0.47%	6.4
資本利潤率 ⁽²⁾⁽¹⁵⁾	6.34%	5.37%	18.1
淨利差 ⁽³⁾⁽¹⁵⁾	2.52%	2.37%	6.3
淨利息收益率 ⁽⁴⁾⁽¹⁵⁾	2.65%	2.46%	7.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佔營業收入比率 ⁽⁵⁾	1.21%	1.58%	(23.4)
成本收入比 ⁽⁶⁾	44.24%	47.63%	(7.1)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變動率 (%)	截至2020年 6月30日
資本充足指標(%)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⁷⁾	8.51%	9.05%	(6.0)	8.72%
一級資本充足率 ⁽⁸⁾	8.61%	9.15%	(5.9)	8.81%
資本充足率 ⁽⁹⁾	10.67%	11.37%	(6.2)	10.99%
股東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7.53%	8.11%	(7.2)	8.50%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¹⁰⁾	1.89%	1.63%	16.0	1.85%
撥備覆蓋率 ⁽¹¹⁾	157.21%	164.82%	(4.6)	156.55%
貸款總額準備金率 ⁽¹²⁾	2.96%	2.69%	10.0	2.90%
其他指標⁽¹³⁾(%)				
貸存比 ⁽¹⁴⁾	85.67%	86.85%	(1.4)	85.04%

附註：

- (1) 按期／年內淨利潤除以期／年初及期／年末總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 (2) 按期／年內淨利潤除以期／年初及期／年末總權益平均餘額計算。
- (3) 按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付息率的差額計算。
- (4)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
- (5) 按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6) 按總營業費用(扣除稅金及附加)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7)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 (核心一級資本 - 相應資本扣除項) / 風險加權資產 * 100%。
- (8) 一級資本充足率 = (一級資本 - 相應資本扣除項) / 風險加權資產 * 100%。
- (9) 資本充足率 = (總資本 - 相應資本扣除項) / 風險加權資產 * 100%。
- (10) 不良貸款率 = 不良發放貸款及墊款 /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 100%。
- (11) 撥備覆蓋率 =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 / 不良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 100%。
- (12) 貸款總額準備金率 =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 /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 100%。
- (13) 有關比率指本行報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並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中國銀保監會規定相關財務數據計算的比率。
- (14) 根據自2015年10月1日起生效的經修訂《中國商業銀行法》，貸存比作為一項監管比率不再適用於中國商業銀行。
- (15) 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率按年化計算。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1 環境與展望

2021年上半年，受益於疫苗接種提速、政策支持持續、經濟增長對疫情適應能力增強等因素影響，中國經濟持續穩定恢復。在中美主要經濟體復甦的帶動下，全球經濟增長前景有所改善，但經濟復甦的不平衡和分化明顯。

下半年，全球政經格局仍在深刻變動之中，影響發展的不確定因素依然很多。但中國經濟有堅實的基本盤，通過實施積極有效的貨幣政策和財政政策，國內經濟將繼續保持穩中加固、穩中向好的態勢。從銀行業金融機構看，雖然面臨著結構轉型、風險管控等多重壓力，但隨著新發展格局的加快構建、金融改革的持續推進及降准等政策的落地，推動銀行業發展的有利因素正在聚集。區域經濟的協調發展及鄉村振興戰略的全面實施，也進一步拓展農商銀行的發展空間，高質量發展的基礎將更加鞏固。

下一步，本行將緊跟國家政策，立足區域發展，持續深入實施「三農金融、社區金融、合作平台和公益慈善」的「四位一體」建設，著力在穩增長、調結構、強管理、提質效上下功夫，持續保持穩中向好的發展勢頭，確保高質量完成「十四五」開局之年各項目標任務。

3.2 發展戰略

本集團的戰略願景是將本集團打造成為獨具價值成長和高度競爭能力的專業金融服務提供商，建設國內一流的現代化、品牌化農商銀行。為實現目標，本集團計劃：
(i)繼續鞏固在「三農」和微型、小型及中型企業（「**中小企業**」）銀行服務領域的優勢；
(ii)把握個人金融服務的增長潛力，進一步發展零售銀行業務；
(iii)拓展新興業務，推動增長方式轉型；
(iv)進一步加強本集團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及
(v)招聘、培養、挽留和激勵高素質人才。

3.3 整體業務回顧

2021年上半年，面對嚴峻複雜的經濟金融和疫情防控形勢，本集團堅決貫徹黨中央、國務院和各級政府的決策部署，緊扣高質量發展主題，着力固根基、補短板，各項重點工作穩步推進，業務經營取得了紮實成效。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營業收入人民幣2,752.0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39.6百萬元增長17.6%。本集團淨利潤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5.0百萬元增長23.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2.5百萬元。本集團淨利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96.6百萬元增長29.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15.3百萬元。

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213,264.1百萬元，較年初增長6.4%；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為人民幣137,690.0百萬元，較年初增長8.8%；不良貸款率為1.89%，較年初增長0.26個百分點；吸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165,633.1百萬元，較年初增長10.6%。

(a) 合併損益表分析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21年	2020年	金額增減	
利息收入	5,686.7	4,572.8	1,113.9	24.4
利息支出	(2,971.4)	(2,476.2)	(495.2)	20.0
淨利息收入	2,715.3	2,096.6	618.7	29.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4.0	53.7	10.3	19.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0.6)	(16.7)	(13.9)	83.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3.4	37.0	(3.6)	(9.7)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變動
	2021年	2020年	金額增減	百分比 (%)
交易淨(虧損)收益	(72.3)	96.4	(168.7)	(175.0)
股息收入	32.9	59.4	(26.5)	(44.6)
投資證券淨收益	22.4	35.2	(12.8)	(36.4)
匯兌淨收益	7.5	4.1	3.4	82.9
其他營業(費用)收入淨額	12.8	10.9	1.9	17.4
營業收入	2,752.0	2,339.6	412.4	17.6
營業費用	(1,251.6)	(1,141.4)	(110.2)	9.7
資產減值損失	(801.1)	(655.0)	(146.1)	22.3
營業利潤	699.3	543.2	156.1	28.7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8.9)	(2.7)	(6.2)	229.6
稅前利潤	690.4	540.5	149.9	27.7
所得稅費用	(177.9)	(125.5)	(52.4)	41.8
期內利潤	512.5	415.0	97.5	23.5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利潤：				
— 本行擁有人	434.3	343.4	90.9	26.5
— 非控股權益	78.2	71.6	6.6	9.2
期內利潤	512.5	415.0	97.5	23.5

2021年首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收入人民幣2,752.0百萬元，同比增長17.6%；稅前利潤為人民幣690.4百萬元，同比增長27.7%，期內利潤為人民幣512.5百萬元，同比增長23.5%。主要由於本集團堅持回歸本源，深耕三農市場，持續加大對實體經濟的信貸支持力度，發放貸款及墊款等生息資產規模不斷增加，並通過精細化管理，持續優化資產和負債業務結構，提升淨利差，導致淨利息收入增加所致，但部分被交易淨(虧損)收益、股息收入和投資證券淨收益減少，以及營業費用、資產減值損失增加所抵銷。

(i) 淨利息收入

淨利息收入是本集團營業收入的最大組成部分，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佔營業收入的89.6%及98.7%。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淨利息收入。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2021年	2020年	金額增減	百分比 (%)
利息收入	5,686.7	4,572.8	1,113.9	24.4
利息支出	(2,971.4)	(2,476.2)	(495.2)	20.0
淨利息收入	<u>2,715.3</u>	<u>2,096.6</u>	<u>618.7</u>	<u>29.5</u>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平均餘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及平均收益率或付息率。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的平均餘額為日餘額的平均值。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
生息資產						
發放貸款及墊款	144,393.4	4,575.3	6.34	105,875.3	3,571.4	6.75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¹⁾	28,253.7	841.9	5.96	27,619.9	687.2	4.9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1,854.1	96.1	1.62	12,798.2	82.3	1.2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225.1	51.0	3.16	8,192.7	93.3	2.28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²⁾	16,162.3	105.3	1.30	13,628.5	92.9	1.36
拆出資金	810.1	17.1	4.22	1,996.0	45.7	4.58
總生息資產	<u>204,698.7</u>	<u>5,686.7</u>	<u>5.56</u>	<u>170,110.6</u>	<u>4,572.8</u>	<u>5.38</u>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付息率 (%)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付息率 (%)
計息負債						
吸收存款	163,093.3	2,453.5	3.01	127,003.3	1,819.0	2.8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282.3	64.7	2.06	4,982.3	42.5	1.7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9,478.5	155.4	3.28	12,200.2	200.9	3.29
已發行債券 ⁽³⁾	6,091.8	124.3	4.08	12,515.4	253.6	4.05
拆入資金	7,860.3	135.1	3.44	5,935.2	125.8	4.24
向中央銀行借款	2,123.9	25.4	2.39	1,406.4	18.9	2.69
租賃負債	549.3	13.0	4.73	683.5	15.5	4.54
總計息負債	195,479.4	2,971.4	3.04	164,726.3	2,476.2	3.01
淨利息收入		2,715.3			2,096.6	
淨利差⁽⁴⁾			2.52			2.37
淨利息收益率⁽⁵⁾			2.65			2.46

附註：

- (1)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2) 主要包括法定存款準備金、超額存款準備金及財政性存款儲備。
- (3) 主要包括二級資本債、固定利率次級債券及同業存單。
- (4) 按照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付息率的差額計算。
- (5)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生息資產平均餘額計算(基於生息資產的每日平均數計算)。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規模和利率變動所導致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變化。規模變動按平均餘額變化計量，而利率變動按平均利率變化計量。規模及利率所共同導致的變動均計入規模變動。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與2020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比較		
	規模 ⁽¹⁾	利率 ⁽²⁾	淨增加／ (下降) ⁽³⁾
生息資產			
發放貸款及墊款	1,220.5	(216.6)	1,003.9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18.9	135.8	154.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7)	21.5	13.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8.6)	36.3	(42.3)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6.5	(4.1)	12.4
拆出資金	(25.0)	(3.6)	(28.6)
利息收入變化	1,144.6	(30.7)	1,113.9
計息負債			
吸收存款	542.9	91.6	634.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3.4	8.8	22.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4.6)	(0.9)	(45.5)
已發行債券	(131.1)	1.8	(129.3)
拆入資金	33.1	(23.8)	9.3
向中央銀行借款	8.6	(2.1)	6.5
租賃負債	(3.2)	0.7	(2.5)
利息支出變化	419.1	76.1	495.2
淨利息收入變化	725.5	(106.8)	618.7

附註：

(1) 指期內平均餘額減上一期間平均餘額，再乘以期內平均收益率／付息率的金額。

(2) 指期內平均收益率／付息率減上一期間平均收益率／付息率，再乘以上一期間平均餘額。

(3) 指期內利息收入／支出減上一期間利息收入／支出。

(ii) 利息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利息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發放貸款及墊款	4,575.3	80.5	3,571.4	78.1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841.9	14.8	687.2	15.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6.1	1.7	82.3	1.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1.0	0.9	93.3	2.0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05.3	1.8	92.9	2.0
拆出資金	17.1	0.3	45.7	1.0
總額	5,686.7	100.0	4,572.8	100.0

本集團利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72.8百萬元增長24.4%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686.7百萬元，主要由於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0,110.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4,698.7百萬元，以及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38%增長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56%所致。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由於隨著本集團業務穩健發展，發放貸款及墊款、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餘額增加所致，但部分被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拆出資金平均餘額的減少所抵銷。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持續優化資產負債結構，致使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平均收益率的增長所致，但部分被發放貸款及墊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拆出資金平均收益率下降所抵銷。

(A) 發放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

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發放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分別佔本集團總利息收入的78.1%及80.5%。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發放貸款及墊款按產品劃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
公司貸款	114,509.1	3,539.6	6.18	81,493.5	2,757.3	6.77
零售貸款	27,882.0	1,001.4	7.18	22,792.1	792.7	6.96
票據貼現	2,002.3	34.3	3.43	1,589.7	21.4	2.69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u>144,393.4</u>	<u>4,575.3</u>	<u>6.34</u>	<u>105,875.3</u>	<u>3,571.4</u>	<u>6.75</u>

發放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是本集團利息收入最大組成部分，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71.4百萬元增長28.1%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75.3百萬元，主要由於發放貸款及墊款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5,875.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4,393.4百萬元所致，但部分被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75%下降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6.34%所抵銷。該等資產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一是繼續增加對受疫情影響的企業生產經營的信貸支持；二是穩步推進信貸投放，服務中小微企業，支持實體經濟發展，支持鄉村振興；三是不斷豐富零售貸款業務產品，提升服務水平，增加獲客渠道，零售貸款繼續實現穩步增長。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積極履行社會責任，主動減費讓利，降低企業融資成本以及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同比下行影響所致。

(B)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7.2百萬元增長22.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41.9百萬元，主要由於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619.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253.7百萬元，以及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98%增長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96%所致。該等資產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根據市場形勢變化，結合業務經營需要，兼顧收益與風險，合理增加債券投資規模所致，但部分被資產管理計劃和信託計劃投資規模減少所抵銷。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增長主要由於投資資產種類和期限結構變化以及市場利率上升所致。

(C)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3百萬元增長16.8%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6.1百萬元，主要由於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29%增長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62%所致，但部分被該等資產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798.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854.1百萬元所抵銷。該等資產的平均餘額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基於經營需要，主動調整資產結構，壓縮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規模所致。該等資產平均收益率增長主要由於市場利率上升所致。

(D)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3.3百萬元下降45.3%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0百萬元，主要由於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192.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25.1百萬元所致，但部分被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8%增長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16%所抵銷。該等資產的平均餘額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加強市場研判及策略研究，為平衡收益與流動性需要，適時調整該資產規模所致。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增長主要由於市場利率上升所致。

(E)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2.9百萬元增長13.3%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5.3百萬元，主要由於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628.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162.3百萬元所致，但部分被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6%下降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30%所抵銷。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吸收存款規模的增長導致繳納法定存款準備金增加所致。該等資產的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由於法定存款準備金與超額存款準備金結構變化所致。

(iii) 利息支出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利息支出的主要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吸收存款	2,453.5	82.6	1,819.0	73.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4.7	2.2	42.5	1.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55.4	5.2	200.9	8.1
已發行債券	124.3	4.2	253.6	10.2
拆入資金	135.1	4.5	125.8	5.1
向中央銀行借款	25.4	0.9	18.9	0.8
租賃負債	13.0	0.4	15.5	0.6
總額	2,971.4	100.0	2,476.2	100.0

(A) 吸收存款的利息支出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吸收存款各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及平均付息率。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 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付息率 (%)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付息率 (%)
公司存款						
定期	7,536.0	127.2	3.38	9,073.0	148.2	3.27
活期	36,399.5	430.6	2.37	30,322.7	282.5	1.86
小計	43,935.5	557.8	2.54	39,395.7	430.7	2.19
零售存款						
定期	100,912.4	1,732.8	3.43	66,026.2	1,196.6	3.62
活期	18,245.4	162.9	1.79	21,581.4	191.7	1.78
小計	119,157.8	1,895.7	3.18	87,607.6	1,388.3	3.17
吸收存款總額	163,093.3	2,453.5	3.01	127,003.3	1,819.0	2.86

吸收存款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19.0百萬元增長34.9%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53.5百萬元，主要由於吸收存款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7,003.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3,093.3百萬元，以及該等負債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86%增長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1%所致。吸收存款平均餘額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不斷改善服務手段，提升服務水平，加強渠道建設，強化客群拓展以及加大精準營銷力度帶動存款穩步增長所致。吸收存款的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由於利率市場化及存款的類別和期限結構變化所致。

(B)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利息支出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5百萬元增長52.2%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7百萬元，主要由於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82.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282.3百萬元，以及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71%增長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06%所致。該等負債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反映本集團調整負債結構，以平衡資金成本與穩定性。該等負債的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由於市場利率上升所致。

(C)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利息支出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0.9百萬元下降22.6%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5.4百萬元，主要由於該等負債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200.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478.5百萬元，以及該等負債的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29%下降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28%所致。該等負債的平均餘額減少主要反映本集團根據市場變化，為降低負債成本，適時調整負債結構，主動減少該等負債規模所致。

(D) 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

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3.6百萬元下降51.0%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4.3百萬元，主要由於該等負債的平均餘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515.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091.8百萬元所致，但部分被該等負債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05%增長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08%所抵銷。該等負債的平均餘額下降主要由於部分同業存單到期償付所致。

(iv) 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淨利差是指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付息率的差額。淨利息收益率是指淨利息收入與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的比率。

淨利差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7%增長0.15個百分點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52%，主要由於本集團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38%增長0.18個百分點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56%所致，但部分被計息負債平均付息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1%上升0.03個百分點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4%所抵銷。淨利息收益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46%增長0.19個百分點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65%。主要由於本集團支持實體經濟發展，穩步推進信貸投放，發放貸款及墊款佔生息資產的比重不斷上升，利息收入穩步增長，以及根據宏觀和市場環境變化持續優化資產負債結構，使得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高於上年同期，而計息負債平均付息率與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從而導致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雙升。

(v) 非利息收入

(A)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21年	2020年	金額增減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諮詢手續費	16.4	14.6	1.8	12.3
銀團貸款業務手續費	22.6	16.5	6.1	37.0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12.9	11.9	1.0	8.4
代理業務手續費	7.4	4.6	2.8	60.9
理財手續費	0.3	0.8	(0.5)	(62.5)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1.8	1.9	(0.1)	(5.3)
其他 ⁽¹⁾	2.6	3.4	(0.8)	(23.5)
小計	64.0	53.7	10.3	19.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0.6)	(16.7)	(13.9)	83.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3.4	37.0	(3.6)	(9.7)

附註：

(1) 主要包括貸款業務手續費收入、擔保及承諾業務手續費及佣金和保管箱業務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7.0百萬元下降9.7%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4百萬元，主要由於理財手續費收入、銀行卡服務手續費收入減少所致，但部分被諮詢手續費收入、銀團貸款業務手續費收入、結算與清算手續費收入、代理業務手續費收入增加所抵銷。

諮詢手續費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6百萬元增長12.3%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4百萬元，主要由於受市場需求增加影響，本集團為客戶提供的諮詢顧問服務增加所致。

銀團貸款業務手續費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5百萬元增長37.0%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6百萬元，主要由於銀團貸款業務量增加所致。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9百萬元增長8.4%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9百萬元，主要由於結算業務量增加所致。

代理業務手續費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百萬元增長60.9%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4百萬元，主要由於委託代理業務量增加所致。

理財手續費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8百萬元下降62.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3百萬元，主要由於發行李理財產品規模減少所致。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百萬元下降5.3%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卡交易金額減少所致。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主要包括因結算、清算及代理業務而支付第三方的手續費。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7百萬元增長83.2%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6百萬元，主要由於結算業務量增加所致。

(B) 投資證券淨收益

投資證券淨收益包括出售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實現淨收益及因資產出售而自其他綜合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重估收益。

投資證券淨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2百萬元下降36.4%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4百萬元，主要由於受市場價格波動影響所致。

(C)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4百萬元下降44.6%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9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處置了部分非控股農村商業銀行股權，股息收入隨之減少所致。

(D) 交易淨(虧損)收益

交易淨(虧損)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6.4百萬元下降175.0%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2.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利息收入因相關證券資產規模下降而減少，以及部分金融資產因市場波動產生公允價值下降所致。

(E) 匯兌淨收益

匯兌淨收益主要包括外匯結算及外匯交易產生的淨收益。匯兌淨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百萬元增長82.9%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5百萬元，主要由於外匯買賣收入增加以及外匯匯率波動影響所致。

(F) 其他營業(費用)收入淨額

其他營業(費用)收入淨額主要包括政府補貼、保險賠償等偶發性收入，並扣減公益性捐贈等偶發性支出。其他營業(費用)收入淨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9百萬元增長17.4%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8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公益性捐贈支出減少所致。

(vi)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41.4百萬元增長9.7%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51.6百萬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物業及設備支出以及稅金及附加增加所致，但部分被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減少所抵銷。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營業費用的主要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21年	2020年	金額增減	
員工成本	774.2	672.8	101.4	15.1
物業及設備支出	296.3	288.0	8.3	2.9
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	146.9	153.5	(6.6)	(4.3)
稅金及附加	34.2	27.1	7.1	26.2
總額	<u>1,251.6</u>	<u>1,141.4</u>	<u>110.2</u>	<u>9.7</u>

(A) 員工成本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員工成本的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21年	2020年	金額增減	
工資及獎金	525.8	469.9	55.9	11.9
社會保險	131.3	100.1	31.2	31.2
職工福利	52.4	46.5	5.9	12.7
住房公積金	53.8	47.4	6.4	13.5
工會及職工教育經費	10.9	8.9	2.0	22.5
員工成本總額	<u>774.2</u>	<u>672.8</u>	<u>101.4</u>	<u>15.1</u>

員工成本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72.8百萬元增長15.1%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74.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不再享受疫情期間減免社會保險費優惠政策以及員工數量增加，導致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B) 物業及設備支出

物業及設備支出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8.0百萬元增長2.9%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6.3百萬元。物業及設備支出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新設立的營業網點產生的長期資產攤銷及租賃費的增加所致。

(C) 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

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主要包括業務宣傳費、鈔幣運送費及修理費等。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3.5百萬元下降4.3%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6.9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進一步增強預算管控能力，不斷加強費用精細化管理，大力壓縮一般管理及行政費用開支所致。

(D) 稅金及附加

稅金及附加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1百萬元增長26.2%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2百萬元。稅金及附加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繳納增值稅較同期增加導致附加稅費同比增加所致。

(vii) 資產減值損失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資產減值損失的主要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21年	2020年	金額增減	
發放貸款及墊款	731.5	513.4	218.1	42.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0.0	0.3	(0.3)	(100.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7.7	140.4	(72.7)	(51.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0.2	(0.8)	1.0	(125.0)
拆出資金	(0.7)	0.0	(0.7)	—
其他應收款項及抵債資產	(1.9)	1.7	(3.6)	(211.8)
物業及設備	0.2	—	0.2	—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準備	4.1	0.0	4.1	—
總額	801.1	655.0	146.1	22.3

資產減值損失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5.0百萬元增長22.3%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01.1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根據審慎性原則及發放貸款及墊款規模增長情況，並考慮受新冠疫情影響等因素，相應增加了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的計提所致，但部分被因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規模下降，相應減少了減值損失準備的計提所抵銷。

(viii)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5.5百萬元增長41.8%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7.9百萬元。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稅前利潤增加所致。

(b) 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i) 資產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分別為人民幣213,264.1百萬元及人民幣200,363.3百萬元。總資產的主要組成部分為(i)發放貸款及墊款；(ii)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iii)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iv)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v)拆出資金。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總資產的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資產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41,896.9	66.5	130,076.5	64.9
減值損失準備	(4,206.9)	(1.9)	(3,501.9)	(1.7)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137,690.0	64.6	126,574.6	63.2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¹⁾	29,406.0	13.8	30,499.0	15.2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9,721.9	13.9	25,155.0	12.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663.8	3.6	8,396.7	4.2
拆出資金	24.9	0.0	729.3	0.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1,102.0	0.6
其他資產 ⁽²⁾	8,757.5	4.1	7,906.7	3.8
資產總計	213,264.1	100.0	200,363.3	100.0

附註：

- (1) 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2) 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商譽、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應收利息、遞延稅項資產、抵債資產、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使用權資產。

(A) 發放貸款及墊款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141,896.9百萬元，較2020年12月31日增長9.1%。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佔本集團總資產的64.6%，較2020年12月31日上升約1.4個百分點。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產品劃分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公司貸款及墊款				
— 貸款	113,413.1	79.9	103,553.4	79.6
— 融資租賃貸款	2,802.5	2.0	2,077.8	1.6
零售貸款	25,681.3	18.1	24,445.3	18.8
票據貼現	—	—	—	—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u>141,896.9</u>	<u>100.0</u>	<u>130,076.5</u>	<u>100.0</u>

發放貸款及墊款是總資產的最大組成部分。本集團提供各類貸款產品，絕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後的發放貸款及墊款分別佔總資產的64.6%及63.2%。

本集團公司貸款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5,631.2百萬元增長10.0%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16,215.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緊跟國家政策導向，立足區域發展，在有效防範風險的前提下，不斷拓寬服務領域，加大對實體經濟支持力度，滿足公司貸款客戶有效信貸需求，增加信貸投放規模所致。

本集團零售貸款主要包括個人經營貸款、個人消費貸款、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及信用卡透支。本集團零售貸款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445.3百萬元增長5.1%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5,681.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大對三農、個體工商戶信貸扶持力度以及滿足個人客戶合理的資金需求增加貸款投放規模所致。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抵押貸款、質押貸款及保證貸款合計分別佔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的98.2%及98.0%。若貸款以超過一種擔保方式擔保，則按主要擔保方式做劃分。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擔保方式劃分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抵押貸款	61,243.9	43.2	54,773.1	42.1
質押貸款	13,140.5	9.3	11,452.7	8.8
保證貸款	64,897.3	45.7	61,203.7	47.1
信用貸款	2,615.2	1.8	2,647.0	2.0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41,896.9	100.0	130,076.5	100.0

抵押貸款及質押貸款是發放貸款及墊款的最大組成部分，抵押貸款及質押貸款佔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的比例分別為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50.9%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52.5%。

本集團發放保證貸款時採用更嚴格的信用評估標準。公司貸款一般只接受上市公司或擔保公司提供的保證。本行及各子銀行基於規模、資信及抗風險能力等因素綜合考量可接受的擔保公司保證。保證貸款佔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的比例分別為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47.1%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45.7%。

本行及各子銀行基於內部信貸風險評級系統向信用評級相對較高的客戶提供信用貸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信用貸款分別佔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的2.0%及1.8%。

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於期初／年初	3,501.9	2,709.8
本期／年計提	701.0	805.3
本期／年轉回	30.5	58.2
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核銷之金額	(30.5)	(93.6)
收回已核銷貸款及墊款	4.0	22.2
截至6月30日／12月31日	4,206.9	3,501.9

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01.9百萬元增長20.1%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4,206.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根據審慎性原則及發放貸款及墊款規模增長情況，並考慮受疫情影響等因素，相應增加了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的計提所致。

(B)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29,406.0百萬元及人民幣30,499.0百萬元，分別佔其總資產的13.8%及15.2%。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債券、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基金及股權投資。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債券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5,041.6	17.2	2,372.7	7.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7,476.2	25.4	8,566.5	28.1
小計	12,517.8	42.6	10,939.2	35.9
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計劃				
資產管理計劃	7,759.3	26.4	8,480.4	27.8
信託計劃	7,302.9	24.8	9,038.8	29.6
小計	15,062.2	51.2	17,519.2	57.4
基金	627.2	2.1	708.7	2.3
小計	627.2	2.1	708.7	2.3
T+0清算墊款	0.0	0.0	0.0	0.0
小計	0.0	0.0	0.0	0.0
股權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49.8	0.5	153.4	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049.0	3.6	1,178.5	3.9
小計	1,198.8	4.1	1,331.9	4.4
合計投資證券及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9,406.0	100.0	30,499.0	100.0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499.0百萬元下降3.6%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9,406.0百萬元。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根據監管政策和市場變化，結合業務經營需要，適時調整投資策略，減少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計劃、股權投資所致，但部分被債券投資的增加所抵銷。

(ii) 負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負債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97,202.2百萬元及人民幣184,112.1百萬元。負債的主要組成部分為(i)吸收存款；(ii)已發行債券；(iii)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iv)拆入資金；(v)向中央銀行借款；及(vi)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負債總額的組成部分。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吸收存款	165,633.1	84.0	149,763.2	81.3
已發行債券	6,091.8	3.1	7,504.5	4.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475.8	3.8	8,335.9	4.5
拆入資金	7,732.5	3.9	7,101.5	3.9
向中央銀行借款	2,182.3	1.1	4,011.0	2.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730.5	1.4	2,654.9	1.4
其他負債 ⁽¹⁾	5,356.2	2.7	4,741.1	2.6
負債總額	197,202.2	100.0	184,112.1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應計員工成本、應付稅項、應付利息、預計負債及租賃負債。

(A) 吸收存款

本集團向公司及零售客戶提供活期與定期存款產品。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產品及客戶類別劃分的吸收存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公司存款				
活期	30,374.7	18.4	32,649.0	21.8
定期	7,337.9	4.4	7,492.0	5.0
小計	<u>37,712.6</u>	<u>22.8</u>	<u>40,141.0</u>	<u>26.8</u>
零售存款				
活期	16,115.7	9.7	22,559.0	15.1
定期	108,387.4	65.4	82,997.6	55.4
小計	<u>124,503.1</u>	<u>75.1</u>	<u>105,556.6</u>	<u>70.5</u>
其他 ⁽¹⁾	<u>3,417.4</u>	<u>2.1</u>	<u>4,065.6</u>	<u>2.7</u>
吸收存款總額	<u>165,633.1</u>	<u>100.0</u>	<u>149,763.2</u>	<u>100.0</u>

附註：

(1) 主要包括保證金存款及財政性存款。

吸收存款總額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9,763.2百萬元增長10.6%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65,63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不斷改善服務手段，持續推進網點轉型升級，提升客戶體驗，強化客群拓展以及開展精準營銷所致。

(B) 已發行債券

2012年12月，本行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700.0百萬元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為期10年，年利率為7.00%。

2015年4月，本行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800.0百萬元的二級資本債，為期10年，年利率為6.30%。

2016年10月，本行發行面值人民幣900.0百萬元的十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利率為4.20%，本行可選擇於2021年10月20日按面額贖回該債券。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發行77筆零息同業存單，面值總額為人民幣7,630.0百萬元。同業存單為期一個月至一年，實際利率介乎3.06%至4.20%。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發行19筆零息同業存單，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400.0百萬元。同業存單為期三個月至一年，實際利率介乎3.25%至3.82%。

(iii) 股東權益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股東權益的變動情況。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股本	4,393.2	27.4	4,393.2	27.0
資本公積	4,923.7	30.7	4,921.3	30.3
投資重估儲備	4.3	0.0	10.4	0.1
盈餘公積	915.5	5.7	915.5	5.6
一般準備	2,079.2	12.9	2,077.9	12.8
未分配利潤	1,127.2	7.0	1,353.2	8.3
非控股權益	2,618.8	16.3	2,579.7	15.9
總權益	16,061.9	100.0	16,251.2	100.0

(c) 資產質量分析

(i) 按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明細

本集團的不良貸款分類為次級、可疑及損失類。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不良貸款為人民幣2,676.0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貸款分類劃分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正常	133,217.9	93.9	123,911.7	95.3
關注	6,003.0	4.2	4,040.1	3.1
次級	755.7	0.5	577.1	0.4
可疑	1,869.0	1.3	1,463.5	1.1
損失	51.3	0.1	84.1	0.1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u>141,896.9</u>	<u>100.0</u>	<u>130,076.5</u>	<u>100.0</u>
不良貸款及不良貸款率 ⁽¹⁾	2,676.0	1.89	2,124.7	1.63

附註：

(1) 按不良貸款除以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計算。

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不良貸款率較2020年12月31日增長0.26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受經濟下行及疫情影響，部分貸款客戶經營出現困難，償債能力下降所致。

(ii) 貸款集中度

(A) 按行業及不良貸款結構劃分的集中度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明細。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公司貸款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不良 貸款 金額	不良 貸款率 ⁽¹⁾ (%)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
批發和零售業	24,645.5	17.4	231.6	0.94	21,766.0	16.7	177.2	0.81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9,399.6	13.7	249.6	1.29	16,998.4	13.1	247.2	1.45
製造業	17,763.5	12.5	713.0	4.01	17,354.5	13.3	461.9	2.66
建築業	14,329.5	10.1	218.0	1.52	13,855.6	10.7	123.8	0.89
農、林、牧、漁業	8,116.2	5.7	131.8	1.62	6,646.7	5.1	137.7	2.07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6,066.3	4.3	55.5	0.91	5,396.5	4.1	53.0	0.98
房地產業	5,672.5	4.0	140.6	2.48	5,440.0	4.2	140.6	2.58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 地質勘査業	5,389.9	3.8	12.4	0.23	5,273.0	4.1	17.0	0.32
資訊傳輸、電腦服務和軟體業	3,239.1	2.3	50.3	1.55	2,411.0	1.9	50.3	2.09
住宿和餐飲業	2,904.9	2.0	3.5	0.12	3,110.4	2.4	1.5	0.05
教育	2,282.3	1.6	—	—	2,146.4	1.7	—	—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 供應業	2,030.6	1.4	31.0	1.53	1,738.7	1.3	11.2	0.64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762.5	1.3	—	—	957.9	0.7	—	—
衛生、社會工作	893.8	0.6	—	—	1,045.1	0.8	—	—
其他行業 ⁽²⁾	1,719.4	1.2	40.2	2.34	1,491.0	1.1	4.5	0.30
零售貸款	25,681.3	18.1	798.5	3.11	24,445.3	18.8	698.8	2.86
票據貼現	—	—	—	—	—	—	—	—
總額	141,896.9	100.0	2,676.0	1.89	130,076.5	100.0	2,124.7	1.63

附註

(1)：行業不良貸款率由該行業的不良貸款餘額除以該行業獲授的貸款餘額計算得出。

(2)：其他行業包含居民和其他服務業、文化體育和娛樂業、採礦業、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金融業。

向批發和零售業、租賃和商務服務業、製造業、建築業、農、林、牧、漁業、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房地產業、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查業發放的貸款為本集團公司貸款組合的最大組成部分。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向這些行業發放的貸款分別佔公司貸款總額的87.2%及87.8%。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主要集中於製造業、房地產業，不良貸款率分別為4.01%及2.48%。

(B) 借款人集中度

十大單一借款人貸款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6月30日按合併或組合基準編製的向十大單一借款人(集團借款人除外)的貸款餘額，均為正常貸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客戶	涉及行業	金額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借款人A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145.0	0.81%
借款人B	製造業	1,100.0	0.78%
借款人C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100.0	0.78%
借款人D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查業	1,099.0	0.77%
借款人E	製造業	1,047.6	0.74%
借款人F	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查業	1,045.0	0.74%
借款人G	住宿和餐飲業	1,000.0	0.70%
借款人H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000.0	0.70%
借款人I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996.0	0.70%
借款人J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902.9	0.63%
總計		10,435.5	7.35%

(C) 按業務類型劃分的不良貸款結構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貸款 金額	不良 貸款額	不良 貸款率 (%)	貸款 金額	不良 貸款額	不良 貸款率 (%)
公司貸款						
小型及微型企業 ⁽¹⁾	83,527.2	1,639.4	1.96	78,100.3	1,324.4	1.70
中型企業 ⁽¹⁾	23,969.4	163.4	0.68	18,968.0	98.3	0.52
大型企業 ⁽¹⁾	8,272.4	74.7	0.90	8,051.4	3.2	0.04
其他 ⁽²⁾	446.6	—	—	511.5	—	—
小計	116,215.6	1,877.5	1.62	105,631.2	1,425.9	1.35
零售貸款						
個人經營貸款	19,110.0	663.3	3.47	17,954.3	621.7	3.46
個人消費貸款	2,738.7	117.8	4.30	2,656.0	60.3	2.27
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	3,811.7	17.1	0.45	3,813.5	16.5	0.43
信用卡透支	20.9	0.3	1.44	21.5	0.3	1.40
小計	25,681.3	798.5	3.11	24,445.3	698.8	2.86
票據貼現	—	—	—	—	—	—
貸款總額	141,896.9	2,676.0	1.89	130,076.5	2,124.7	1.63

附註：

(1) 大型、中型、小型及微型企業乃根據《中小企業劃型標準規定》劃分。

(2) 主要包括事業單位和社會團體。

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1.35%上升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1.62%，主要由於受經濟下行壓力增加、產業結構調整、新冠疫情等因素影響，部分企業經營出現困難，導致償債能力減弱所致。

零售貸款的不良貸款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2.86%上升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3.11%，主要是由於受疫情、經濟下行等因素影響，部分零售貸款客戶償債能力下降所致。

(D) 貸款賬齡時間表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發放貸款及墊款的貸款賬齡時間表。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未逾期貸款	135,779.3	95.7	124,899.3	96.0
超逾下列期限的貸款：				
1至90天	2,792.1	2.0	2,649.7	2.0
91天至1年	1,274.4	0.9	819.5	0.7
1至3年	1,419.4	1.0	1,170.0	0.9
3年以上	631.7	0.4	538.0	0.4
小計	6,117.6	4.3	5,177.2	4.0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41,896.9	100.0	130,076.5	100.0

(d) 分部資料

(i) 地區分部資料概要

按地區分部呈列數據時，營業收入按產生收入的相關銀行註冊地分配。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各地區分部應佔的營業收入。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吉林省	2,397.2	87.1	2,023.8	86.5
其他地區 ⁽¹⁾	354.8	12.9	315.8	13.5
營業收入總額	2,752.0	100.0	2,339.6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黑龍江、廣東、河北、山東、安徽、湖北、海南、天津和陝西等省和直轄市。

(ii) 業務分部概要

本集團主要經營三大業務：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及資金業務。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各主要業務分部的營業收入。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公司銀行業務	1,413.7	51.4	1,380.2	59.0
零售銀行業務	1,272.1	46.2	952.1	40.7
資金業務	13.5	0.5	(66.1)	(2.8)
其他 ⁽¹⁾	52.7	1.9	73.4	3.1
總額	<u>2,752.0</u>	<u>100.0</u>	<u>2,339.6</u>	<u>100.0</u>

附註：

(1) 主要指無法直接合理歸於或分配至任一分部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e)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主要包括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保函、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及資本承諾。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資產負債表外承諾的合約金額。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 6月30日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信貸承諾		
銀行承兌匯票 ⁽¹⁾	1,937.0	1,524.6
信用證 ⁽²⁾	73.7	13.1
保函 ⁽²⁾	2,919.1	2,991.2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u>161.3</u>	<u>161.3</u>
小計	<u>5,091.1</u>	<u>4,690.2</u>
資本承諾	<u>0.4</u>	<u>1.4</u>
總計	<u>5,091.5</u>	<u>4,691.6</u>

附註：

- (1) 銀行承兌匯票指本集團對客戶所簽發銀行匯票的兌付承諾。
- (2) 本集團向第三方發出信用證及擔保，保證本集團的客戶履行合約責任。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691.6百萬元增長8.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5,091.5百萬元。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增長主要由於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業務增加所致，但部分被保函業務減少所抵銷。

3.4 業務審視

(a) 公司銀行業務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提供各類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貸款、票據貼現、存款與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本集團的公司客戶主要包括國有企業、私營企業、外商投資企業、政府機構、金融機構、事業單位及非盈利性機構。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約3,474名公司貸款客戶，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16,215.6百萬元。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公司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分別佔總營業收入的51.4%及59.0%。

本集團致力於與公司客戶(尤其是增長潛力巨大的中小企業客戶)共同成長，注重發展長期客戶關係。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2,672名中小企業客戶，貸款總額為人民幣91,177.7百萬元。本集團亦與證券公司、基金公司、信託公司、保險公司、私募基金和融資租賃公司等金融機構合作，為公司客戶提供一站式金融服務。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公司銀行業務的財務表現。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21年	2020年	
對外淨利息收入 ⁽¹⁾	3,009.2	2,301.1	30.8
分部間淨利息支出 ⁽²⁾	(1,624.7)	(952.1)	70.6
淨利息收入	1,384.5	1,349.0	2.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9.2	31.2	(6.4)
營業收入	<u>1,413.7</u>	<u>1,380.2</u>	<u>2.4</u>
營業支出	(842.0)	(585.8)	43.7
資產減值損失	(664.6)	(360.7)	84.3
稅前利潤	<u>(92.9)</u>	<u>433.7</u>	<u>(121.4)</u>

附註：

(1) 指來自第三方的淨收入和支出。

(2) 指分部間的收支及轉讓定價。

(i) 公司貸款

本集團為公司客戶提供貸款，以滿足其營運、機械及設備採購與基建房地產開發資金需求。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貸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16,215.6百萬元及人民幣105,631.2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的81.9%及81.2%。

(ii) 票據貼現

本集團以折扣價向公司客戶購買銀行及商業承兌匯票，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該等貼現票據的剩餘期限一般不超過壹年。本集團可將該等票據再貼現予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或轉貼現予其他金融機構。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票據貼現餘額為人民幣零元。

(iii) 公司存款

本集團接受公司客戶的人民幣及主要外幣(例如美元和歐元)定期及活期存款。公司定期存款的期限一般介乎三個月至三年之間。本集團公司存款客戶包括國有企業、財政及政府部門和機構、私營企業、外商投資企業及非盈利性機構。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存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37,712.6百萬元及人民幣40,141.0百萬元，分別佔吸收存款總額的22.8%及26.8%。

(iv) 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提供各類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主要包括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銀團貸款服務、結算與清算服務、委託貸款、代理服務和理財服務。

(A) 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

本集團提供的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主要包括為公司客戶設計融資解決方案及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諮詢及財務顧問服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6.4百萬元及人民幣14.6百萬元。

(B) 銀團貸款服務

本集團作為牽頭經辦人、代理行及放款行向公司客戶提供銀團貸款服務，以滿足其數額較大的融資需求。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銀團貸款服務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2.6百萬元及人民幣16.5百萬元。

(C) 結算與清算服務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提供結算服務，包括資金匯劃、匯票、支票及其他流通票據結算。

(D) 委託貸款

本集團根據公司客戶釐定的貸款用途、本金及利率代其向指定的借款人發放委託貸款，並監督貸款的使用和協助收回貸款。本集團根據委託貸款本金收取代理費。委託貸款的違約風險由本集團的公司客戶承擔。

(E) 代理服務

本集團向公司客戶(包括企業及事業單位)提供代理收費服務。本集團相信這有利於維持與客戶的緊密關係並增強品牌知名度。

(F) 理財服務

本行為公司客戶提供滿足其不同風險和收益偏好的理財產品，包括保本型理財產品和非保本型理財產品。該等理財產品主要投資於債券、同業存款、貨幣市場工具及其他固定收益產品投資組合。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本行公司客戶銷售的理財產品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40.0百萬元。

(b) 零售銀行業務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提供各類產品和服務，包括貸款、存款、借記卡與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63,157名零售貸款客戶，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25,681.3百萬元。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售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272.1百萬元及人民幣952.1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的46.2%及40.7%。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零售銀行業務的財務表現。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21年	2020年	
對外淨利息支出 ⁽¹⁾	(891.7)	(612.2)	45.7
分部間淨利息收入 ⁽²⁾	2,159.5	1,559.4	38.5
淨利息收入	1,267.8	947.2	33.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3	4.9	(12.2)
營業收入	1,272.1	952.1	33.6
營業支出	(348.8)	(506.6)	(31.1)
資產減值損失	(71.0)	(152.7)	(53.5)
稅前利潤	852.3	292.8	191.1

附註：

(1) 指來自第三方的淨收入和支出。

(2) 指分部間的收支及轉讓定價。

(i) 零售貸款

本集團零售銀行業務淨利息收入2021年6月30日較2020年6月30日增長33.8%，變化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零售銀行業務規模增加所致。

零售貸款主要包括個人經營貸款、個人消費貸款、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和信用卡透支。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零售貸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5,681.3百萬元及人民幣24,445.3百萬元，分別佔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的18.1%及18.8%。

(ii) 零售存款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提供多種以人民幣及外幣計價的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產品。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零售定期存款的期限一般介乎三個月至五年之間，以外幣（主要為美元及歐元）計值的零售定期存款的期限介乎一個月至兩年之間。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零售存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24,503.1百萬元及人民幣105,556.6百萬元，分別佔吸收存款總額的75.1%及70.5%。

(iii) 銀行卡服務

(A) 借記卡

本集團向在本集團開立存款賬戶的零售客戶發行以人民幣計值的借記卡。客戶可通過借記卡享受現金存取、轉賬、支付結算及繳費等多種金融服務。本集團按客戶日均金融資產結餘將借記卡分為白金卡、金卡及普通卡。本集團亦發行具備附加功能的特色借記卡，例如面向細分市場的主題卡和提供優惠增值服務的聯名卡。本行與長春市總工會合作，推出工會會員服務卡，向持卡人提供會員管理、補貼保障、生活優惠等全方位金融服務。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已發行約4.4百萬張借記卡。

(B) 信用卡

本行經營的中國銀聯標準信用卡，面向優質客戶群體發卡，持續關注客戶需求，服務質效不斷提升。2021年上半年，為提升客戶用卡體驗，進一步完善了「分唄卡」的產品功能，對「九台農商銀行信用卡」微信公眾號和「九商信用卡」手機APP進行版本升級。主動服務客戶消費金融需求，提高了「財神借款」線上審批時效。為客戶提供更加便捷、全面的在線用卡服務。在提升信用卡服務能力的同時，密切關注和有效防控信用卡業務風險，各項業務指標穩步提升。

(iv) 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提供多種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主要包括理財服務、私人銀行服務及轉賬及匯款服務。

(A) 理財服務

本行根據零售客戶的風險和收益偏好提供多種理財產品，主要包括保本型理財產品和非保本型理財產品。本行亦銷售保險產品，並於2017年2月取得基金銷售業務資格證書。本行主要將理財產品募集的資金投資於債券、同業存款、貨幣市場工具及其他固定收益產品。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向零售客戶銷售的理財產品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198.1百萬元及人民幣6,796.8百萬元。

本行私人銀行部為個人客戶提供一站式定制化金融服務，該等產品及服務主要包括財富規劃與定制理財產品。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向私人銀行客戶銷售的理財產品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31.5百萬元及人民幣298.8百萬元。本行亦向私人銀行客戶提供各種增值服務，主要包括優先銀行服務、一對一諮詢服務、銀行手續費優惠及與第三方合作提供健康顧問服務等。

(B) 其他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亦為零售客戶提供轉賬及匯款、收款以及銀行匯票等其他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

(c) 資金業務

本集團的資金業務主要包括貨幣市場交易、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及代客戶進行資金業務。本行積極應對複雜多變的經濟金融形勢以及政策和市場的變化重點，以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和提高收益率為目標，把握投資機會，及時調整投資策略，合規穩健開展各項資金業務。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金業務的營業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3.5百萬元及人民幣(66.1)百萬元，分別佔總營業收入的0.5%及(2.8)%。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資金業務的財務表現。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
	2021年	2020年	
對外淨利息收入 ⁽¹⁾	597.9	408.7	46.3
分部間淨利息支出 ⁽²⁾	(534.8)	(607.3)	(11.9)
淨利息收入	63.1	(198.6)	(131.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0.3	0.9	(66.7)
其他營業淨收入 ⁽³⁾	(49.9)	131.6	(137.9)
營業收入	<u>13.5</u>	<u>(66.1)</u>	<u>(120.4)</u>
營業支出	(50.2)	(23.5)	113.6
資產減值損失	(67.2)	(139.9)	(52.0)
稅前利潤	<u>(103.9)</u>	<u>(229.5)</u>	<u>(54.7)</u>

附註：

(1) 指來自第三方的淨收入。

(2) 指分部間的支出及轉讓定價。

(3) 主要包括交易損益淨額及投資性金融資產收益／(支出)淨額。

(i) 貨幣市場交易

貨幣市場交易是管理流動性的一個重要手段。本集團亦通過貨幣市場交易賺取利息收入。貨幣市場交易主要包括(i)與其他境內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的同業存款；(ii)同業拆借；及(iii)同業正回購和逆回購交易。

(A) 同業存款

本行於2021年進入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暨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評選的「2020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交易300強」及「2020年度銀行間人民幣外匯市場100強」

本集團接受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向其他金融機構存入資金以調整其資產負債結構。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在本集團存款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7,475.8百萬元及人民幣8,335.9百萬元；本集團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資金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7,663.8百萬元及人民幣8,396.7百萬元。

(B) 同業拆借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資金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24.9百萬元及人民幣729.3百萬元；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拆放本集團資金餘額合計分別為人民幣7,732.5百萬元及人民幣7,101.5百萬元。

(C) 同業正回購和逆回購交易

本集團正回購及逆回購交易所涉證券主要為以人民幣計值的國債及政策性金融債券。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總額分別為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1,102.0百萬元，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730.5百萬元及人民幣2,654.9百萬元。

(ii) 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

本集團的投資組合主要由債券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工具組成。

本行在多策並舉降低回購融資成本的同時，精選配置若干期限和收益率較為合適的債券資產，提高資產利潤率。

(A) 本集團按業務模式和資產現金流特徵劃分的證券投資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021.9	10.3	3,200.2	1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5,191.4	17.7	2,526.1	8.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1,192.7	72.0	24,772.7	81.2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總額	29,406.0	100.0	30,499.0	100.0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總額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499.0百萬元下降3.6%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的人民幣29,406.0百萬元。

(B) 本集團投資組合的到期情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剩餘期限劃分的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

(除另有註明外，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21年6月30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
即刻到期	6,174.2	21.0	7,771.6	25.4
3個月內到期	2,394.3	8.1	1,432.6	4.7
3至12個月內到期	7,943.9	27.0	9,055.7	29.7
1至5年內到期	5,728.3	19.5	7,280.4	23.9
5年後到期	5,966.5	20.3	3,626.8	11.9
不定期	1,198.8	4.1	1,331.9	4.4
總計	29,406.0	100.0	30,499.0	100.0

本行剩餘期限介乎3至12個月內到期的證券投資佔比最大。

(C) 持有政府債券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所持政府債券面值餘額為人民幣9,769.6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持面值最高的十大政府債券。

債券名稱	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票面 利率(%)	到期日
20付息國債11	1,850.0	2.64	2022年8月13日
21付息國債05	1,840.0	3.72	2051年4月12日
20付息國債12	940.0	3.81	2050年9月14日
20付息國債04	610.0	3.39	2050年3月16日
20付息國債06	370.0	2.68	2030年5月21日
15付息國債16	360.0	3.51	2025年7月16日
20付息國債17	340.0	3.28	2027年12月3日
20付息國債15	340.0	2.89	2021年11月19日
15付息國債26	230.0	3.05	2022年10月22日
21付息國債06	230.0	2.36	2022年4月22日
總計	7,110.0		

(D) 持有金融債券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持金融債券（主要為政策性銀行、中國境內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金融債券及同業存單）面值餘額為人民幣1,770.2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持面值最高的十大金融債券。

債券名稱	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票面 利率(%)	到期日
19國開05	370.00	3.48	2029年1月8日
16農發05(增發)	200.00	3.33	2026年1月6日
15國開09(增發)	200.00	4.25	2022年4月13日
14國開11	130.00	5.67	2024年4月8日
14國開28	100.00	4.18	2021年11月20日
16農發21	100.00	2.96	2021年7月27日
19國開15	100.00	3.45	2029年9月20日
14農發23	100.00	5.48	2024年3月21日
16農發05	100.00	3.33	2026年1月6日
18國開10	80.00	4.04	2028年7月6日
總計	1,480.00		

(iii) 代客戶進行資金業務

為代客戶進行資金業務，本行管理向公司及零售客戶發行理財產品所得資金。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銷售的理財產品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198.1百萬元及人民幣6,836.8百萬元。

(d) 分銷網絡

(i) 實體網點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358個營業網點，其中164個營業網點(含長春、松原及通化的3家分行)由本行經營，其餘營業網點由本集團子公司以自身名義經營。

本集團根據不同的區域環境、推進社區金融、三農金融和公司金融業務，在做好傳統銀行業務的同時，積極謀求網點轉型。通過佈放智能櫃檯、智能打印終端，廳堂PAD移動終端等智能設備，加快推進業務的智能化改造，使網點區域分層更加合理，客戶辦理業務的流程更加簡潔，廳堂服務銜接更加順暢，在有效提升業務效率的同時，不斷增強客戶體驗。

(ii) 電子銀行業務

(A) 自助銀行

本集團通過自助服務設備以較低運營成本為客戶提供便利的銀行服務。自助服務設備分佈於營業網點、自助服務區、商業設施、醫院、學校等公共場所。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379個自助營業網點、81個自助服務區及1,068台自助服務設備。

(B) 電話及短信銀行

本集團通過自助語音、人工客戶服務和短信等方式為客戶提供全天候的賬戶管理、動態提醒、轉賬匯款和諮詢等服務。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電話及短信銀行客戶2,278,748名。

(C) 網上銀行

本集團通過互聯網為客戶提供賬戶管理、轉賬匯款、跨行收款、網上貸款申請及網上支付等服務。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網上銀行客戶441,719名。

(D) 手機銀行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手機銀行服務，主要包括賬戶查詢與管理、轉賬匯款、繳費及手機支付服務。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手機銀行客戶984,175名。

(E) 微信銀行

本集團客戶可通過微信獲取本集團的產品、服務及促銷信息，並管理賬戶、查詢本集團營業網點位置及預約櫃檯服務。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微信銀行客戶175,751名。

(F) 遠程視頻銀行

本集團通過遠程視頻方式為零售客戶提供遠程櫃檯服務。

(e) 有關子公司的資料

(i) 吉林九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作為主要發起人經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發起設立吉林九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九銀**」），註冊地為吉林省長春市，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其中本行出資人民幣300.0百萬元，佔比60%。吉林九銀於2017年2月20日取得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頒發的營業執照，經營範圍為融資租賃業務、轉讓和受讓融資租賃資產、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接受承租人的租賃保證金、吸收非銀行股東3個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業拆借、向金融機構借款、境外借款、租賃物變賣及處理業務、經濟諮詢。截至2021年6月30日，吉林九銀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965.5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吉林九銀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53.7百萬元，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的2.0%。

(ii) 農商銀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已控制並合併由本行所收購農村信用合作社重組而成的一家農商銀行。該農商銀行向其公司及零售客戶提供各類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商業及消費貸款、票據貼現、吸收存款以及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如結算服務、匯款服務和銀行卡服務等，亦從事貨幣市場交易及債券投資。截至2021年6月30日，該農商銀行的總資產、總存款及總貸款分別為人民幣8,815.9百萬元、人民幣7,725.6百萬元及人民幣6,692.2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六個月，該農商銀行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91.6百萬元，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的3.3%。

(iii) 村鎮銀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在吉林省、黑龍江、河北、天津、山東、安徽、湖北、陝西、廣東及海南等地控制並合併合共33家村鎮銀行。

截至2021年6月30日，該等村鎮銀行的總資產、總存款及總貸款分別為人民幣56,872.7百萬元、人民幣47,146.6百萬元及人民幣32,334.9百萬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村鎮銀行營業收入為人民幣811.4百萬元，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的29.5%。

本行的村鎮銀行向當地公司及零售客戶提供各類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商業及消費貸款、票據貼現、吸收存款以及手續費及佣金類產品和服務，如結算服務、匯款服務及銀行卡服務。部分村鎮銀行亦從事貨幣市場交易及債券投資。

2010年，本行設立村鎮銀行管理部，協助村鎮銀行制定策略發展規劃，提供研究、技術與人力資源支持，以及監督其風險管理狀況。此外，本集團與其他中國的銀行亦設立村鎮銀行戰略發展聯盟（總部位於天津市），以促進全國村鎮銀行間的信息交流和資源共享。本行亦於吉林省、天津、安徽及廣東設立五個服務中心，支持本行村鎮銀行的運營。

(f) 信息技術系統運行和安全

2021年上半年，通過強化科技治理、助推系統建設、夯實基礎設施、保障信息安全、強化人才建設等措施，推動全行數字化轉型，為各項業務的創新發展提供全面有效的支撐。

(i) 持續強化科技治理

通過持續深化改革、完善制度等手段，穩步推進科技治理工作。制定《2021年信息安全工作規劃》，分析行業發展趨勢，明確2021年信息安全工作思路、重點工作任務及採購預算。修訂項目啓動、需求分析、系統設計、數據資產分級等11項信息科技制度，完善信息科技管控體系。注重知識產權保護，積極開展科技成果總結，2021年上半年，通過國家版權局頒發的計算機軟件著作權8項，截至2021年6月末，共獲得軟件著作權26項。在2020年度吉林省聯社科技條線工作考核評價中，本行列農信金融機構第1名；在2020年度信息科技監管評級工作中，本行列吉林省參評農商行第1名。

(ii) 加快推動系統建設

2021年上半年，上線基金銷售機構數據報送系統、管理駕駛艙系統、授信集中度暨關聯交易管理系統(二期)、線下收單系統、信用卡系統改造、FTP及RPM系統改造等項目，接入吉林財經大學、吉林職業學院等銀企直聯、中間業務合作企業5家，滿足監管合規要求，有力保障業務發展。按照本行數字化轉型發展戰略，啓動線上金融業務平台建設，在滿足政策和監管部門要求的同時，進一步推動本行線上金融業務向多渠道、綠色便捷、安全合規發展，加快零售業務轉型；啓動助農服務項目建設，響應通過金融服務全面推進鄉村振興、加快農業農村現代化發展的政策要求，深入農村，服務三農，大力發展普惠金融。

(iii) 穩固夯實基礎設施

2021年上半年，本行數據中心機房整體運維情況良好，機房基礎環境可用性達到100%。採用成熟商用產品加場景定制建設的策略，開展自動化運維建設，實現配置庫審計、虛擬化文件系統自動檢查，軟件自動化部署，極大提高了工作效率。同時開展了金融城域網接入改造、加密平台遷移、數據中心環境優化升級等工作，為業務系統的安全可靠運行提供保障。順利通過ISO22301體系年度認證，進一步完善運維體系建設，實施運維一體化平台建設，實現IT運維和業務連續性的規範化、體系化管理，形成預防為主、持續改進的風險管理機制，更好地提供高效IT服務和業務連續性保障。

(iv) 切實保障信息安全

本行通過強化安全防護、完善制度標準、提升安全意識，建立和完善信息安全保障機制。在人民銀行、吉林省和長春市網絡安全管理機構的指導下，認真準備、主動防護，順利開展3次網絡安全攻防演練活動。順利通過ISO27001體系年度認證，不斷優化科技內控管理和流程。2021上半年開展各項檢查和審計工作4項，內容涵蓋IT組織架構、系統開發、系統變更、邏輯訪問、數據備份、業務連續性、外包管理等多方面，組織開展TSM備份系統、機房電力系統、防毒牆、機房空調、外聯專線切換等6類共8次應急演練，提高應急處置能力。積極組織開展科技活動週、網絡安全法施行四週年宣傳等活動，廣泛宣傳和普及網絡安全教育的法律、法規政策和相關知識，有效提升信息安全意識。

(v) 強化科技人才建設

作為亞洲金融合作聯盟金融科技委員會成員單位，積極開展後疫情時代金融科技發展與中小銀行數字化轉型，共建金融科技交流合作平台。探索金融科技發展趨勢和場景應用，與人民銀行長春中心支行共同開展的《金融科技發展背景下人工智能技術在吉林省金融領域的應用研究》課題研究，榮獲吉林

省金融學會課題三等獎。豐富線上「網絡學院」內容，組織和參加業界知名廠商和研究機構組織的安全技能培訓、IT安全認證知識體系課程等。參加2021年全國農信系統網絡安全競賽，以「戰」養「技」，提升信息安全技能。2021年上半年，通過高級項目管理師認證1人。

3.5 風險管理

(a) 本行的風險管理

本行致力於構建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以消除各種不確定性對本行實現戰略及經營目標的影響。本行全面風險管理工作實行分級管理，董事會作為風險管理架構的最高決策機構，負責建立和保持充分有效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本行通過建立健全風險管理體系，在各個管理環節中執行風險管理流程，培育良好的風險管理文化，以實現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聲譽風險、法律合規風險、信息科技風險、反洗錢及恐怖融資風險是本行全面風險管理的主要組成部分。

(i)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指債務人或對手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責任或其信用評級變動導致損失的風險。本行面臨主要與公司貸款業務、零售貸款業務及資金業務相關聯的信用風險。

本行行長、風險管理委員會、授信審批委員會、風險管理部、前台業務部門、稽核審計部及分支機構負責人共同構成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的組織體系。

本行根據國家、地區經濟發展規劃及金融市場環境和宏觀調控要求，結合本行的資產負債結構情況、存貸款增長趨勢，擬訂年度信貸投向和信貸投量計劃和授信政策。

本行使用如下工作機制管理信用風險：

- 客戶准入機制 — 根據本行市場定位確定目標客戶，並根據本行授信政策准入授信客戶。
- 信貸退出機制 — 本行依據客戶、行業及市況，對存量授信定期進行風險重估。倘借款人拖欠支付利息，本行會重估短期貸款的信貸評級。本行每年重估一次中期及長期貸款的信貸評級，亦採取措施管控潛在信用風險，包括增加貸後檢查次數、要求提供額外抵押品或擔保及終止發放新

貸款。本行根據借款人狀況的不利變動的嚴重程度釐定是否執行信貸退出，例如借款人的(1)財務狀況；(2)主要股東；(3)主要管理人員及技術人員；(4)客戶質素；(5)還款能力；及(6)業務環境。

- 風險預警機制 — 本行持續監測本行存量信貸及整體信貸質量，並通過信貸系統貸後管理模塊對風險預警信號進行標準化管理，及時提出相應的處置建議。
- 不良資產處置機制 — 本行建立了不良資產處置的責任認定機制。

本行已制定公司及零售貸款發放管理體系。根據該體系，本行已採取措施完善信用風險管理，包括風險識別及監測政策和細分本行信用調查、審批及執行部門的責任。本行亦設定部門授權限額及監督貸款款項的用途。

2021年上半年，本行認真貫徹執行國家金融政策和產業政策，嚴格落實監管要求，不斷優化信用風險管理流程及手段，強化信用風險的統一管理，切實提升信用風險管理水平。一是加強信用風險管理基礎工作，對授信管理制度、信貸資產風險預警管理辦法等9項制度進行了修訂，以進一步適應新時期風險管理要求。二是認真做好資產質量風險分類管理和監控預警工作，主動識別並及時化解信用風險。在此基礎上，做好後疫情時期的信貸資產質量管理，並印發了《2021年不良貸款清收壓降實施意見》，指導全行精準施策，確保在不良資產控制、壓降工作中取得實效。三是堅持回歸本源，支持實體經濟發展，通過調整信貸政策，有效引導信貸投向，不斷優化信貸結構。四是加強評級管理，嚴控客戶准入，確保新增貸款質量。五是持續開展大額風險監測分析工作，認真落實各項業務大額風險防控要求，通過有效識別、計量、監測來防控大額風險。

(ii)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指利率、匯率及其他市場因素導致的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損失的風險。本行主要面臨有關銀行業務組合及交易業務組合的市場風險。本行銀行業務組合有關的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本行交易業務組合的主要市場風險為交易頭寸市值的波動，其受利率、匯率等可觀察市場變量的變動所影響。本行的市場風險管理主要目標是根據風險承受力確保潛在市場虧損控制在可接受水平，同時致力實現經風險調整回報最大化。

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的組織架構涵蓋前、中及後台。本行董事會最終對本行市場風險管理負責。本行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批准的市場風險管理戰略及政策。本行的業務經營部門通過日常業務經營實施市場風險管理措施。

2021年上半年，本行密切關注市場變化，進一步完善市場風險管理體系，充分運用敏感分析、久期、風險值(VaR)等工具進行市場風險計量，不斷增強市場風險的識別、評估和防範能力。嚴格市場風險限額管理，持續監測交易限額、止損限額、風險限額，針對可能出現的風險做到早預警並採取有效措施。定期開展壓力測試，根據測試結果，適時調整市場風險管理的策略和方法，不斷提升市場風險管理水平。

(A)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指由於利率水平的不利變動可能給商業銀行造成經濟損失的風險。按照來源不同，分為重新定價風險、收益率曲線風險、基準風險和期權性風險。本行利率風險主要面臨的是重新定價風險(也稱期限錯配風險)，即來自於銀行的資產、負債和表外業務到期期限(就固定利率而言)或重新定價期限(就浮動利率而言)之間所存在的差異。本行利率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是，遵循穩健的風險偏好原則，確利率率變化對本行收益和價值的不利影響可控。

本行建立與利率風險管理相適應的治理架構，包括董事會及其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高級管理層及其下設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前中台部門、分支機構、子公司共同組成，並接受監事會和稽核審計部的監督、審計。高級管理層負責本行利率風險的具體管理工作，資產負債管理委

員會在高級管理層授權下履行相關職能，制定、評估並監督執行利率風險偏好、利率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各管理層級分工明確，確保具有足夠的資源，獨立、有效地開展利率風險管理工作。

2021年上半年，本行繼續加強內部資金轉移定價系統(FTP)和貸款定價系統(RPM)管理，科學制定定價策略，建立健全定價機制體制，更好地發揮定價體系作用，實現資源和結構的優化配置，不斷提升利率風險管控能力。本行通過設定不同的利率衝擊情景和壓力情景，計算在特定利率衝擊情景下利率波動風險對經濟價值的影響，以經濟價值的變動衡量本行潛在的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水平，全面提高本行對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的應對能力。後續本行將加大對宏觀政策和利率走勢分析，合理調節資產負債期限結構，科學制定利率風險偏好及策略，優化利率風險監測體系，全面提升本行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水平。

(B) 匯率風險管理

匯率風險是指由於匯率的不利變動而導致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匯率風險主要是源於資產負債的幣種和外匯交易期限結構的錯配。本行通過對資金來源與運用合理匹配的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主要採用外匯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等手段計量匯率風險，以風險敞口限額管理及妥善選擇交易幣種的方式，力求降低匯率風險管理成本，並將匯率變動所產生的影響降至最低，將本行承擔的匯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水平。

本行規避存在高匯率風險的交易，採用表內外對沖方法控制匯率風險，合理匹配交易幣種，降低匯率風險，獲取穩定收益；每日對資產負債表貨幣性項目和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性項目進行重估，提升外匯資產負債管理水平；實時監控外匯頭寸，對重大交易及時進行平倉，持續加強

匯率風險管理，對外匯資金進行合理運用，充分衡量匯率變動對當期收益所產生的影響，提高外匯敞口風險的管理能力；充分研究市場風險要素變化對收益或經濟價值產生的影響，主動規避潛在系統性風險，全面提升本行匯率風險管理水平。

(iii)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由不完善的法人治理結構、不健全的內部控制程序、僱員及信息技術系統性能或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操作風險事件包括內外部欺詐、與客戶、產品及營運相關的風險和信息技術系統出錯或故障的風險。

本行董事會最終負責操作風險管理，審議操作風險政策。高級管理層負責領導全行日常的操作風險管理。法律合規部是操作風險管理的主要牽頭部門，負責日常監測、識別、評估和控制操作風險，並向高級管理層匯報，風險管理部門、各業務部門和各分支機構是本行操作風險組織體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本行通過匯報機制、制衡機制、監督機制對操作風險進行管理和控制。

2021年上半年，本行多措並舉持續加強操作風險管理，提升管控能力。一是規範制度。修訂操作風險管理辦法，根據《民法典》等相關法律法規，修改授信類格式合同，不斷完善與業務發展相適應的操作風險管理體系。進一步加強制度管理，研發上線了制度管理系統，方便日常化梳理修訂及隨時查閱，為規範操作奠定堅實基礎。二是強化學習。加強全行員工學習教育工作，樹立合規經營理念，強化制度執行力建設，增強全員執行規章制度的自覺性和主動性，提高管理人員履職能力及一線人員對操作風險的識別、應對能力。三是加強管理。持續推進為期三年的「合規攻堅戰」工作、開展「內控合規管理建設年」工作，切實提升風險防範能力。組織開展TSM備份系統、防毒牆、外聯專線切換等6類共8次應急演練，切實提高應急處置能力。

(iv)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以償還債務的風險，主要受外部因素影響，如國內外金融形勢、宏觀經濟政策、金融市場變化、銀行業競爭能力等，亦受內部因素影響，如資產負債業務期限結構、存款穩定程度、融資能力等。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建立並不斷完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明確組織架構和部門職責，充分識別、有效計量和持續監測本行流動性風險，有效防控流動性風險，實現經營的安全性、流動性及效益性的協調統一。

本行建立有效的流動性管理框架、決策程序和制度。本行董事會最終負責流動性風險管理，根據風險偏好審核批准與本行流動性管理相關的政策、策略、程序及流動性風險限額，定期獲得關於本行的流動性風險的重大變化和潛在轉變的流動性風險報告。高級管理層下設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執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及程序，財務會計部負責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日常工作，金融同業中心及其他相關業務部門相互配合，形成協調有序、運行高效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行建立了完善的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按照統一管理、安全穩健、前瞻管理、全面覆蓋四項原則，不斷完善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工具和措施。通過實施資產負債管理、流動性風險指標限額管理和期限結構管理，強化流動性風險系統建設，持續提升流動性風險計量、識別和預測能力。持續強化資金頭寸和優質資產儲備管理，不斷拓寬資本補充渠道，根據流動性缺口、流動性指標達標要求、資本能力及市場變化等情況，科學合理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合理控制業務增速，不斷提升流動性風險防控能力。

2021年上半年，本行高度重視流動性風險管理，嚴格審慎經營，強化風險預警，加強流動性風險綜合研判，流動性總體保持穩定。一是明確管理策略。堅持審慎穩健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根據自身實際及發展規劃，不斷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合理匹配資產負債期限，有序安排資金運作節奏和結構，確保在滿足監管要求的基礎上，維持安全性、流動性以及效益性的動態平衡。二是加強資產負債管理。及時調整優化資產負債的期限結構，保持充足流

動性。加強主動負債管理，確保流動性的安全穩定。加強限額管理，結合業務特點和風險偏好設定總體限額，並分解到不同機構，同時，做好交易對手授信准入工作。加強內部定價及日間頭寸管理，兼顧安全與收益平衡。三是完善应急管理。常態化開展流動性壓力測試，制定和完善應急預案並開展演練，提高應急能力。

(v)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是指由本行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對本行負面評價的風險。本行聲譽風險管理的主要目標是通過建立積極、合理、有效的聲譽風險管理機制，實現對聲譽風險的識別、監測、控制和化解，以建立和維護本行的良好形象，推動本行持續、穩健、快速發展。

本行董事會承擔聲譽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風險管理委員會為董事會聲譽風險管理決策提供審議意見，控制、管理、監督和評估本行的聲譽風險管理。高級管理層負責領導本行聲譽風險管理工作，執行董事會制定的聲譽風險管理戰略和政策，審定聲譽風險管理的有關制度、辦法、操作規程和聲譽事件處置方案，確保聲譽風險管理體系正常、有效運行。

2021年上半年，本行嚴格落實各項監管要求，根據聲譽風險管理的各項規章制度，進一步細化職責分工，構架了協調高效、快速聯動的運行機制。持續加強預警評估，制定應對預案，強化監測排查，提升預警能力。強化員工管理，嚴守合規底線。加強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提升服務質量。定期開展應對各類突發事件的模擬演練，明確化解問題的對策方法，切實提升應對聲譽風險的實戰能力。

(vi) 法律合規風險管理

法律合規風險指未遵守法律法規而遭受法律制裁、監管處罰、巨額財務損失和聲譽損害的風險。本行法律合規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建立健全合規風險管理架構，明確風險管理責任，推動合規文化建設，促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確保依法合規經營。

本行將法律合規風險管理納入企業文化建設和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自上而下形成完善的合規風險管理體系。2021年上半年，本行以內控優先為導向，樹立合規促發展的理念，不斷提升合規管理工作的有效性。一是健全制度體系，規範內控流程，促進制度執行更加有力，合規風險防控體系運行更加順暢。二是按照監管要求積極開展各種活動，進一步鞏固拓展市場亂象整治成果，強化內控合規管理建設，厚植穩健審慎經營理念，建立良性的合規文化環境。三是強化監督檢查，開展了「查違規、補短板、防案件」專項排查工作。四是壓實基礎，強化基層合規經營。指導基層經營機構加強規章制度學習並進行警示教育，不斷提高全員合規意識。

(vii)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信息科技風險是指運用信息技術的過程中，由於自然因素、人為因素、技術局限性和管理漏洞等產生的操作、聲譽和法律等風險。本行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建立有效的機制，實現對信息科技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促進本行安全和穩健的運行，同時以先進的信息技術推動本行的業務創新，提高信息技術使用水平，增強核心競爭力和持續發展能力。

本行設立信息科技委員會對信息科技工作進行監督和指導，本行信息科技風險納入全行風險管理體系範圍，科技信息部負責具體風險管理政策、規劃、方案的實施。

2021年上半年，本行通過完善信息科技制度、完善網絡防控體系、加強業務連續性管理等措施，強化對信息科技風險的實時監測和控制，實現全天候、全方位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機制。一是完善信息科技治理機制。制定《2021年信息安全工作規劃》，持續加大網絡安全管理力度，構建全方位、全流程的網絡安全技術防護體系。修訂完善了項目啓動、需求分析、系統設計、數據資產分級等11項信息科技制度，不斷優化科技內控管理和流程。開展各項檢查和審計工作4項，內容涵蓋IT組織架構、系統開發、系統變更、邏輯訪問、數據備份、業務連續性、外包管理等多方面。積極利用網絡學院學習平台，開展網絡安全知識培訓，逐步提高員工網絡安全意識和風險防控能力。二是加強網絡防控體系建設。採用成熟商用產品加場景定制建設的策略，開展自動化運維建設，實現配置庫審計、虛擬化文件系統自動檢查，軟件自動化部署，提高工作效率。開展金融城域網接入改造、加密平台遷移、數據中心環境優化升級等工作，為業務系統的安全可靠運行提供保障。在人民銀行、吉林省和長春市網絡安全管理機構的指導下，認真準備、主動防護，順利開展3次網絡安全攻防演練活動。參加2021年全國農信系統網絡安全競賽，以「戰」養「技」，通過「理論+實操」的方式切實提升信息安全技能。三是提升業務連續性管理水平。通過ISO27001和ISO22301體系年度認證，進一步完善信息安全和運維體系建設，實現IT運維和業務連續性的規範化、體系化管理，形成預防為主、持續改進的風險管理機制，更好地提供高效IT服務和業務連續性保障。組織開展TSM備份系統、機房電力系統、防毒牆、機房空調、外聯專線切換等6類共8次應急演練，提高應急處置能力，驗證應急預案的有效性和應急資源的完備性，提升應急團隊的風險意識和處理突發事件的應急處置能力，保障數據中心業務系統安全可靠運行。

(viii)反洗錢及反恐怖融資管理

反洗錢管理是指為了預防通過各種方式掩飾、隱瞞毒品犯罪、黑社會性質的組織犯罪、恐怖活動犯罪、走私犯罪、貪污賄賂犯罪、破壞金融管理秩序犯罪、金融詐騙犯罪等犯罪所得及其收益的來源和性質的洗錢活動，而採取相關措施的行為。

本行將反洗錢風險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本行董事會承擔反洗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確立反洗錢風險管理文化，審定反洗錢風險管理策略，審批反洗錢風險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定期獲得反洗錢工作報告，及時了解重大反洗錢風險事件及處理情況。本行高級管理層承擔反洗錢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執行董事會決議。財務會計部是本行反洗錢具體管理部門，負責反洗錢工作的識別、評估、監測、報告、檢查、控制等具體工作。

2021年上半年，本行認真履行反洗錢及反恐怖融資工作職責，不斷提升反洗錢風險管理水平。一是完善制度機制。嚴格貫徹落實監管要求，持續完善反洗錢制度體系，增強反洗錢管理制度的有效性和全面性。加強反洗錢內部機制建設，凝聚各部門各機構反洗錢工作合力，促進反洗錢工作高質量開展。二是加強監督管理。切實加強反洗錢隊伍建設，不斷提升履職能力。開展內部反洗錢管理自查，不斷提升內控水平和反洗錢風險防控能力。充分開展反洗錢調查和數據監測分析，持續做好客戶身份信息治理工作，有效預防、阻止洗錢犯罪。三是營造良好氛圍。積極開展反洗錢宣傳，不斷創新宣傳方式，拓寬宣傳範圍，強化宣傳時效，進一步提高社會公眾對反洗錢工作的認識和參與積極性，營造反洗錢良好的社會氛圍。

(ix) 內部審計

本行內部審計是本行內部一種獨立、客觀的監督、評價與諮詢活動，以風險為導向，通過運用系統化、規範化的方法，審查評價並督促改善本行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內控合規和公司治理效果，促進全行穩健發展和董事會戰略目標的實現。

本行內部審計的工作目標是促進國家經濟金融法律法規、方針政策、監管部門規章和本行各項規章制度的貫徹執行；在本行風險管理框架內，對本行風險管理、內控合規和公司治理效果提出意見和建議，促使風險控制在可接受水平；促進本行各項業務運營與管理活動不斷改善和價值提升。

本行內部審計實行垂直運行管理的內部審計組織體系，董事會對本行內部審計工作的獨立性和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審計委員會是董事會領導下的專門委員會，根據董事會授權組織指導本行內部審計工作；稽核審計部負責制定內部審計制度、編製並執行年度審計計劃，獨立於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和內控合規，適時開展內部審計工作，並對上述職能履行的有效性實施評價。

本行內部審計採取現場審計與非現場審計、定期審計與不定期審計、預告審計與突擊審計、全面審計與專項審計以及審計調查等方式，開展審計監督檢查、風險管理審查、案件風險排查、審計監督評價、審計監督整改等審計檢查工作，實現了促進經營管理活動規範、促進經營風險有效防範、促進案件防控落到實處、促進內控評價真實有效、促進違規問題糾正及時等年度工作目標。

本行內部審計通過序時常規全面審計、會計決算真實性、經濟責任審計等審計項目，對本行經營管理、經營行為和經營績效進行審計和評價，同時對重要崗位職責的履行進行審計和評價；通過移位、突擊等審計方式，強化本行員工業務操作和日常行為審計監督，防範操作風險和道德風險，強化了制度貫徹執行。充分發揮了審計查錯糾偏、查缺堵漏的職能。

(b) 子公司的風險管理

作為獨立法人實體，各子公司已根據適用監管規定設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

本行通過子公司董事會代表參與制定各子公司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策略。本行通過派遣或指派風險管理人員及本行村鎮銀行管理部監管與監察子公司風險管理流程的實施。

(i) 信用風險管理

本行子公司各自政策規定須透過客戶准入機制、信貸退出機制、風險預警機制及不良資產處置機制等多種機制管理信用風險。

(ii) 市場風險管理

各子公司各自政策規定須通過為重設各類產品利率及開發新產品調整資產負債組合以管理賬戶利率風險。各子公司亦定期估值交易賬戶頭寸、密切監測交易限額、止損限額及風險限額，同時通過壓力測試等方法監測市場風險。

(iii) 操作風險管理

各子公司建立了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及相關政策及程序，對前、中、後台執行嚴格的職責分離。

(iv)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各子公司各自政策規定須通過(i)建立大額資金申報制度，合理調配資金以提高資產收益；(ii)密切監測關鍵流動性指標的變動；(iii)調整資產負債期限結構；及(iv)定期進行現金流分析及流動性壓力測試管理流動性風險。

(v) 聲譽風險管理

各子公司各自政策規定須通過(i)清楚定義職責分工的制度框架；(ii)實行輿情報告機制、聲譽事件分類和輿情分級分類；及(iii)流程明確的聲譽風險事件應急處置預案管理聲譽風險。

(vi) 法律合規風險管理

各子公司各自政策規定須通過(i)定期開展合規培訓；及(ii)鼓勵員工舉報不合规事件的誠信舉報機制管理法律合規風險。

(vii)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各子公司建立了全面的程序和政策以管理信息科技風險，亦建立了業務連續性管理及應急處置預案以管理營運中斷的風險。

(viii) 反洗錢及反恐怖融資管理

各子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法規建立了全面的反洗錢及反恐怖融資管理制度及程序，其中包括客戶身份識別、反洗錢信息監控報告體系及強制反洗錢培訓。各子公司根據相關監管要求以獨立法人機構身份各自向中國反洗錢監測分析中心舉報可疑交易。

(ix) 內部審計

各子公司配備專職審計人員，獨立履行審計、監督、評價和諮詢職能。

3.6 資本充足率分析

中國的商業銀行均須遵守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資本充足率規定。自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團已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規定，計算並披露資本充足率數據。中國的商業銀行（系統重要性銀行除外）須維持(i)彼等於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及2021年6月30日的資本充足率分別等於或高於9.7%、10.1%、10.5%、10.5%、10.5%及10.5%；(ii)彼等於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及2021年6月30日的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等於或高於7.7%、8.1%、8.5%、8.5%、8.5%及8.5%；及(iii)彼等於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等於或高於6.7%、7.1%、7.5%、7.5%、7.5%及7.5%。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有關本集團資本充足率的有關信息。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呈列)	於2021年 6月30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核心資本		
實收資本	4,393.2	4,393.2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4,923.7	4,921.3
盈餘公積	915.5	915.5
一般風險準備	2,079.2	2,077.9
投資重估儲備	4.3	10.4
未分配利潤	1,127.2	1,353.2
非控股權益可計入部分	1,497.5	1,475.3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 ⁽¹⁾	(502.0)	(554.4)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14,438.6	14,592.4
其他一級資本 ⁽²⁾	163.7	158.3
一級資本淨額	14,602.3	14,750.7
二級資本		
二級資本已發行工具可計入部分	1,610.0	1,840.0
超額貸款減值準備	1,530.9	1,377.2
非控股權益可計入部分	370.7	358.0
資本淨額	18,113.9	18,325.9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169,692.5	161,211.1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51%	9.05%
一級資本充足率(%)	8.61%	9.15%
資本充足率(%)	10.67%	11.37%

附註：

(1) 主要包括除土地使用權、商譽及就稅務虧損所確認的遞延稅項外的其他無形資產。

(2) 主要包括優先股及其溢價以及非控股權益合資格部分等一級資本工具。

4. 證券發行情況

4.1 股本證券發行

於報告期內，本行並無進行任何涉及發行股本證券的集資活動。

4.2 債券發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已發行債券，其信息如下：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發行19筆零息同業存單，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400.0百萬元。同業存單為期三個月至一年，實際利率介乎3.25%至3.82%。

5. 其他信息

5.1 企業管治

本行堅信，保持高標準的公司治理機制和高水平的公司治理是提高本行核心競爭力、打造現代農商銀行的關鍵因素之一。因此，本行一直致力於高水平的公司治理，積極遵循國內外公司治理最佳慣例，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

本行已根據本行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中國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設立了現代化的公司治理架構。董事會對股東整體負責並負責（其中包括）決定本集團的經營發展戰略、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聘任或解聘高級管理層及決定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等事項。董事會已成立委員會以履行特定職能，包括戰略發展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及三農金融服務委員會。監事會對股東整體負責並有責任和權力監督董事和高級管理層及監查本行的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

本行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中國銀保監會發佈的《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指引》(「《指引》」)應用於本行治理架構和政策。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其委員會會議議事規則均充分反映了《企業管治守則》及《指引》。本行的股東大會、董事會及監事會各司其職，形成了良好的公司治理架構。本行密切監察業務營運，確保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守則、指引及本行內部政策的相關規定。

於報告期內，本行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董事並無得悉任何資料，顯示本行不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本行亦已嚴格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關於內幕信息管理的規定。

茲提述本行日期 2021年8月1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行部分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屆滿離任生效。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5條規定，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在方緯谷先生任職資格獲核准之前，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半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待方緯谷先生任職資格獲核准後，本行提名委員會成員將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

本行會不斷檢討公司治理並加強管理，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指引》的規定及達至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之更高期望。

5.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證券交易

本行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從事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守則條款不遜於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標準。

本行已對所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作出具體查詢，確認彼等於報告期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5.3 利潤與股息

本行於報告期間收益及本行於2021年6月30日當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本公告財務報告部分。

於2021年6月1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行股東審議並批准了有關本行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本行派發2020年度現金股息共計約人民幣658,985,918.25元(含稅)，以本行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股份數為基數計算，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15元(含稅)。本行所派發2020年度末期股息以人民幣計值，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派發，以港幣向H股股東派發，以港幣發放的股息計算匯率以股東週年大會宣派股息日(2021年6月18日，包括當日)之前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幣平均匯率中間價為準(即人民幣0.826182元兌1.00港幣)。因此，每股H股的應付2020年度末期股息金額為0.181558港幣(含稅)。本行2020年度末期股息已於2021年8月支付完畢。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2021年中期股息。

5.4 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

經董事會決議，並於2021年6月1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經股東審議並批准，本行以資本公積向於2021年6月30日(星期三)結束辦公時名列本行股東名冊之內資股股東和H股股東轉增股本，每100股轉增5股(「資本化發行」)。以本行截至2021年4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4,393,239,455股計算，共計轉增219,661,972股，其中，向內資股股東轉增177,822,097股，向H股股東轉增41,839,875股。資本化發行後，本行總股數已達到4,612,901,427股，其中，內資股3,734,264,052股，H股878,637,375股。資本化發行下的新H股已獲香港聯交所批准上市及買賣，且資本化發行已獲中國銀保監會批准。新H股已於2021年7月23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本行亦已變更本行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以反映因資本化發行而引起的註冊資本變動。

5.5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行之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的股本如下：

股份概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
內資股	3,556,441,955	81.0
H股	836,797,500	19.0
總計	4,393,239,455	100.0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行資本化發行後的股本如下：

股份概況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
內資股	3,734,264,052	81.0
H股	878,637,375	19.0
總計	4,612,901,427	100.0

於報告期內，本行及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證券。

5.6 修訂公司章程

鑒於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行註冊資本及股本結構發生變化，本行已修訂公司章程中有關本行註冊資本及股本結構的相關條款。有關修訂已於2021年6月18日舉行的本行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資本化發行已於2021年7月23日完成。以上修訂已於2021年7月26日向中國銀保監會吉林監管局報告並於同日起生效。有關修訂的詳情，投資者可於本行網站(www.jtnsh.com)及香港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參閱本行日期為2021年5月7日的通函。

5.7 建議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

基於本行資本實際需要，為支撐未來業務發展，確保本行資本持續滿足監管需求，更好地支持實體經濟，本行擬通過增發股份的方式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董事會於2018年7月12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批准本行定向增發內資股（「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非公開發行H股」）的議案。為保持公眾持股量，定向增發內資股與非公開發行H股互為條件。

(1) 定向增發內資股

本行擬向不超過10名符合資格的境內機構投資者發行200,000,000股至400,000,000股內資股。實際發行數量以監管機構批覆為準。

(2) 非公開發行H股

本行擬向不超過10名具有認購本行H股股份資格的投資者發行不超過151,800,000股H股。實際發行數量根據相關監管機構對發行方案的審批情況、市場情況及本行實際情況決定。

於2018年9月5日召開的本行2018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2018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的議案；於2019年10月24日召開的本行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9年第二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19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延長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的發行方案及相關授權的有效期的議案；於2020年10月22日召開的本行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0年第二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0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審議通過了延長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的發行方案及相關授權的有效期的議案。鑒於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的發行方案及相關授權決議的有效期限將於2021年10月21日屆滿，於2021年3月30日召開的本行董事會會議以及於2021年6月18日召開的本行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審議通過了延長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的發行方案及相關授權的有效期的議案。有關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的詳情，請參見本行日期為2018年7月12日、2019年8月23日、2020年8月28日及2021年3月30日的公告，以及2018年8月15日及2019年9月13日、2020年9月30日及2021年5月7日的通函。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行尚未增發任何內資股或H股。本行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就定向增發內資股及非公開發行H股的最新進展作出及時披露。

5.8 董事會及監事會換屆

(1) 董事會換屆

2021年3月30日，本行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議案》。2021年6月18日，本行召開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提交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的13名董事候選人均獲得股東正式批准。

本行亦於2021年6月18日召開了本行第五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委任本行執行董事高兵先生擔任本行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長。同時，該次會議上亦審議批准了本行第五屆董事會各委員會成員及主任委員的任命。

2021年8月5日，金曉彤女士的董事任職資格備案完成，其正式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委員職務。2021年8月13日，張立新先生、王瑩女士、韓麗榮女士及孫甲夫先生的董事任職資格經監管機構核准，彼等正式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委員職務。方緯谷先生須待其董事任職資格經監管機構核准後正式履職。自2021年8月13日起，張新友先生、王寶成先生、傅穹博士、蔣寧先生、鍾永賢先生及楊金觀先生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亦不再擔任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委員職務。

有關本行第五屆董事會董事的簡歷及其委任的相關信息，請參見本行日期為2021年5月7日的通函及日期為2021年6月18日及2021年8月16日的相關公告。

(2) 監事會換屆

2021年3月30日，本行召開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第五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的議案》。2021年2月26日，本行召開職工代表大會，提交職工代表大會審議的3名職工監事候選人均獲得職工代表批准。2021年6月18日，本行召開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提交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的4名非職工監事候選人均獲得股東正式批准。據此，本行第五屆監事會正式成立。

本行於2021年6月18日召開了本行第五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委任本行職工監事羅輝先生擔任第五屆監事會主席。同時，該次會議上亦審議批准了本行第五屆監事會各委員會成員及主任委員的任命。

有關本行第五屆監事會監事的簡歷及其委任的相關信息，請參見本行日期為2021年5月7日的通函及日期為2021年6月18日的相關公告。

5.9 行長變更

因工作安排，梁向民先生於2021年4月16日提出辭任本行行長職務。於2021年4月16日，董事會已決議聘任陳新哲先生擔任本行行長。經中國銀保監會吉林監管局核准陳新哲先生擔任本行行長的任職資格，陳新哲先生自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行行長。於同日起，梁向民先生不再擔任本行行長，但仍繼續擔任本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5.10 審計委員會審閱

本行審計委員會成員由一名非執行董事王瑩女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韓麗榮女士及金曉彤女士組成。韓麗榮女士為主任委員。本行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合併中期財務數據。

5.11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1年7月20日，本行通過簿記建檔方式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二級資本債券」(「**本次債券**」)，並於2021年7月21日發行完畢。本次債券發行總規模為人民幣20億元，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在第5年末附有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票面利率為4.80%。

於2021年7月，本行以資本化發行的方式發行219,661,972股普通股。於資本化發行後，本行普通股總股本已增加至4,612,901,427股。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告「5.4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部分。

6. 財務報告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5,686,705	4,572,775
利息支出		(2,971,438)	(2,476,186)
淨利息收入	4	2,715,267	2,096,58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4,030	53,72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0,647)	(16,74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	33,383	36,979
交易淨(虧損)收益	6	(72,311)	96,361
股息收入		32,892	59,402
投資證券淨收益	7	22,421	35,215
匯兌淨收益		7,454	4,103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8	12,843	11,000
營業收入		2,751,949	2,339,649
營業費用	9	(1,251,627)	(1,141,479)
資產減值損失	10	(801,105)	(654,963)
營業利潤		699,217	543,207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8,903)	(2,736)
稅前利潤		690,314	540,471
所得稅費用	11	(177,859)	(125,460)
期內利潤		512,455	415,011
			(重列)
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釋(人民幣分)	12	9.41	7.44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	512,455	415,011
期內其他綜合(支出)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12,479)	13,860
— 處置後重新分類至損益	—	(2,597)
— 其後可重新分類項目的所得稅	3,116	(2,890)
— 預期信貸損失準備變動	15	298
—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支出)	1,967	(1,361)
	(7,381)	7,310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3,550)	8,729
—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項目的所得稅	(1,953)	—
	(5,503)	8,729
期內稅後其他綜合(支出)收益	(12,884)	16,039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499,571	431,050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利潤：		
— 本行擁有人	434,300	343,398
— 非控股權益	78,155	71,613
	<u>512,455</u>	<u>415,011</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本行擁有人	428,195	362,093
— 非控股權益	71,376	68,957
	<u>499,571</u>	<u>431,050</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9,721,868	25,155,02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663,831	8,396,699
拆出資金		24,950	729,25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	—	1,102,0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3,021,857	3,200,209
應收利息		1,694,526	874,287
發放貸款及墊款	15	137,689,950	126,574,5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6	5,191,388	2,526,11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7	21,192,694	24,772,682
應佔聯營公司利益		986,564	1,005,130
物業及設備		3,150,832	3,249,491
使用權資產		624,624	664,240
商譽		401,335	401,335
遞延稅項資產		920,973	773,222
其他資產		978,696	939,033
總資產		213,264,088	200,363,270
負債及權益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182,334	4,010,96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475,788	8,335,923
拆入資金		7,732,496	7,101,49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730,500	2,654,900
吸收存款		165,633,066	149,763,189
應計員工成本		69,094	176,684
應付稅項		94,628	223,806
應付利息		3,424,889	2,990,824
已發行債券	18	6,091,766	7,504,526
租賃負債		540,493	591,499
其他負債		1,227,125	758,278
總負債		197,202,179	184,112,085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4,393,239	4,393,239
資本公積		4,923,687	4,921,340
投資重估儲備		4,296	10,401
盈餘公積		915,524	915,524
一般準備		2,079,164	2,077,865
未分配利潤		1,127,177	1,353,162
本行擁有人應佔總權益		13,443,087	13,671,531
非控股權益		2,618,822	2,579,654
總權益		16,061,909	16,251,185
負債及權益總計		213,264,088	200,363,270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本行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 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1年1月1日(經審計)	4,393,239	4,921,340	10,401	915,524	2,077,865	1,353,162	13,671,531	2,579,654	16,251,185
期內利潤	—	—	—	—	—	434,300	434,300	78,155	512,455
期內其他綜合支出	—	—	(6,105)	—	—	—	(6,105)	(6,779)	(12,884)
期內綜合(支出)收益總額	—	—	(6,105)	—	—	434,300	428,195	71,376	499,571
不改變控制權的									
子公司所有權變動	—	2,347	—	—	—	—	2,347	12,653	15,000
利潤撥款									
—撥款至一般準備	—	—	—	—	1,299	(1,299)	—	—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658,986)	(658,986)	—	(658,986)
—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44,861)	(44,861)
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4,393,239	4,923,687	4,296	915,524	2,079,164	1,127,177	13,443,087	2,618,822	16,061,909

本行擁有人應佔

	投資								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0年1月1日(經審計)	4,184,037	5,148,616	12,038	814,076	1,777,674	1,403,512	13,339,953	2,320,223	15,660,176
期內利潤	—	—	—	—	—	343,398	343,398	71,613	415,011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支出)	—	—	18,695	—	—	—	18,695	(2,656)	16,039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18,695	—	—	343,398	362,093	68,957	431,050
不改變控制權的子公司									
所有權變動	—	428	—	—	—	—	428	9,925	10,353
利潤撥款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753,127)	(753,127)	—	(753,127)
— 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	—	—	—	—	(67,039)	(67,039)
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4,184,037	5,149,044	30,733	814,076	1,777,674	993,783	12,949,347	2,332,066	15,281,413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稅前利潤	690,314	540,471
調整項目：		
物業及設備折舊	144,545	151,900
使用權資產折舊	93,760	97,873
長期遞延支出攤銷	22,478	15,659
資產減值損失	801,105	654,963
已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及已減值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115,450	147,675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124,302	253,583
股息收入	(32,892)	(59,402)
處置物業及設備收益	(183)	(2,391)
提前終止租賃協議虧損(收益)	87	(1,263)
未實現交易淨虧損	94,401	63,708
投資證券淨收益	(22,421)	(35,215)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12,988	15,531
政府補助	(15,067)	(17,200)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841,890)	(687,191)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8,903	2,736
	1,195,880	1,141,437
經營資產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淨(增加)減少	(1,085,471)	1,091,43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拆出資金淨減少	320,000	1,799,9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淨減少	83,951	2,868,862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增加	(11,877,422)	(14,274,116)
應收利息淨增加	(836,474)	(840,255)
其他資產淨增加	(60,294)	(163,387)
	(13,455,710)	(9,517,465)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負債變動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減少	(1,828,626)	(1,528,73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淨(減少)增加	(860,135)	3,004,886
拆入資金淨增加	631,000	2,353,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增加(減少)	75,600	(1,495,600)
吸收存款淨增加	15,869,877	6,898,000
應計員工成本淨減少	(107,590)	(128,777)
應付利息淨增加	416,428	331,552
其他負債淨(減少)增加	(194,664)	723,000
	<u>14,001,890</u>	<u>10,157,326</u>
經營所得現金	1,742,060	1,781,298
已付所得稅	<u>(453,625)</u>	<u>(355,850)</u>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288,435</u>	<u>1,425,448</u>
投資活動		
收購金融投資的付款	(10,974,976)	(10,219,427)
收購物業及設備的付款	(70,488)	(76,412)
處置金融投資所得款項	11,828,388	14,934,685
已收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773,171	607,544
已收股息收入	32,892	59,402
自聯營公司所收股息	11,630	24,194
處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u>3,014</u>	<u>7,193</u>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603,631</u>	<u>5,337,179</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發行新債券所得款項淨額	3,290,974	6,520,775
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之出售子公司權益 的所得款項	15,000	10,353
已收政府補助	15,067	17,200
已發行債券還款	(4,760,000)	(10,620,000)
租賃負債還款	(83,650)	(87,135)
已發行債券已付利息	(50,399)	(49,882)
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44,397)	(66,919)
租賃負債已付利息	(12,988)	(15,53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30,393)	(4,291,1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1,261,673	2,471,48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261,817	16,820,07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523,490	19,291,558
已收利息(包括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4,777,089	3,807,084
已付利息(不計及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	(2,417,720)	(1,875,520)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1. 一般資料

本行前稱九台市農村信用合作聯社，經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於2008年12月15日批准（銀覆2008第320號），於2008年12月16日成立為股份制商業銀行。

本行獲原中國銀監會吉林監管局頒發金融許可證B1001H222010001號，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頒發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2200001243547911號）。法定代表人為高兵，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長春市九台區新華大街504號。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行有3間分行、84間支行及35家子公司。本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提供公司和個人存款、貸款及墊款、支付和結算服務以及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其他銀行服務。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營運。

於2017年1月12日，本行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122）。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是本行及其子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準則

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相關披露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本年迄今政策應用、資產及負債和收入及開支的經呈報金額的判斷、預估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預估有出入。

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及經甄選說明附註。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2020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之闡釋。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過往成本編製(若干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

除因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更外，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會計政策的變更

本集團於當前中期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於本集團2021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概念框架指引之修訂以及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冠疫情相關租金減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利率基準改革 — 第2階段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應用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 2021年6月30日後的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相關租金寬免。

本行董事認為，在本中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和狀況及／或該等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4. 淨利息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05,292	92,908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6,052	82,315
— 拆出資金	17,078	45,69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12,593	146,520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729,297	540,671
— 發放貸款及墊款：		
— 公司貸款和墊款	3,478,063	2,694,723
— 融資租賃貸款	61,568	62,543
— 個人貸款和墊款	1,001,426	792,654
— 票據貼現	34,294	21,410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1,042	93,334
	<u>5,686,705</u>	<u>4,572,775</u>
減：利息支出		
— 向中央銀行借款	(25,439)	(18,887)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55,388)	(200,936)
— 拆入資金	(135,077)	(125,812)
— 吸收存款：		
公司客戶	(557,762)	(430,613)
個人客戶	(1,895,735)	(1,388,384)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4,747)	(42,440)
— 已發行債券	(124,302)	(253,583)
— 租賃負債	(12,988)	(15,531)
	<u>(2,971,438)</u>	<u>(2,476,186)</u>
	<u><u>2,715,267</u></u>	<u><u>2,096,589</u></u>

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諮詢手續費	16,375	14,569
—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12,861	11,911
— 理財手續費	275	799
— 代理業務手續費	7,366	4,643
— 銀團貸款業務手續費	22,644	16,492
— 銀行卡服務手續費	1,810	1,942
— 其他	2,699	3,370
	<u>64,030</u>	<u>53,726</u>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24,067)	(12,640)
— 其他	(6,580)	(4,107)
	<u>(30,647)</u>	<u>(16,747)</u>
	<u><u>33,383</u></u>	<u><u>36,979</u></u>

本集團與客戶的大部分合約原訂期限均少於一年，所以該等合約剩餘履約義務的信息並未予以披露。

6. 交易淨(虧損)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非上市股權投資	(113,315)	(30,953)
— 其他債務工具	18,914	(56,0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投資收入(附註)	26,073	183,322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淨(虧損)收益		
— 非上市股權投資	(4,221)	—
— 其他債務工具	238	9
	<u>(72,311)</u>	<u>96,361</u>

附註：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收入包括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約人民幣26,073,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3,322,000元)。

7. 投資證券淨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出售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淨收益	10,418	8,492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淨收益	12,003	24,126
出售時自其他綜合收益重新分類的重估淨收益	—	2,597
	<u>22,421</u>	<u>35,215</u>

8.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15,067	17,200
出售抵債資產虧損	(1,139)	—
處置物業及設備收益	183	2,391
提早終止租約(虧損)收益	(87)	1,263
其他營業費用	(1,181)	(9,854)
	<u>12,843</u>	<u>11,000</u>

附註：確認為其他收入之政府補助金乃中國政府給予本集團之撥款，主要為鼓勵本集團發展及對當地經濟發展作出貢獻。已確認的政府補助並無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有事項。

9. 營業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 工資及獎金	525,788	469,871
— 職工福利	52,370	46,457
— 社會保險	131,259	100,055
— 住房公積金	53,843	47,450
— 工會及職工教育經費	10,879	8,901
	<u>774,139</u>	<u>672,734</u>
物業及設備支出		
— 物業及設備折舊	144,545	151,900
— 長期遞延支出攤銷	22,478	15,659
—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35,539	22,623
— 使用權資產折舊	93,760	97,873
	<u>296,322</u>	<u>288,055</u>
其他稅項及附加	34,228	27,115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附註)	<u>146,938</u>	<u>153,575</u>
	<u><u>1,251,627</u></u>	<u><u>1,141,479</u></u>

附註：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核數師酬金為人民幣1,330,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28,000元)。

10. 資產減值損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減值損失(資產減值損失撥回)：		
發放貸款及墊款	731,528	513,38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67,691	140,4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5	298
拆出資金	(697)	(26)
其他應收款項及抵債資產	(1,847)	1,63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0	(782)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	4,061	(1)
物業及設備	184	—
	<u>801,105</u>	<u>654,963</u>

11.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u>294,007</u>	<u>213,744</u>
過往期間準備不足：		
—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u>30,440</u>	<u>12,165</u>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u>(146,588)</u>	<u>(100,449)</u>
	<u>177,859</u>	<u>125,460</u>

根據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大陸公司的稅率為25%。

(b) 本期間稅項支出與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所列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690,314	540,471
按境內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72,578	135,11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2,226	684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附註i)	1,956	5,570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附註ii)	(29,341)	(28,076)
過往期間準備不足	30,440	12,165
所得稅費用	177,859	125,460

附註：

- (i) 本集團若干支出，例如應酬費及捐款，超出中國內地稅收法規的扣稅限額。因此，根據中國稅收法規，該等支出為不可扣稅開支。
- (ii) 本集團若干來自中國內地政府債券的利息收入及來自合資格居民企業之間股權投資的收入(例如股息及花紅)根據中國內地稅收法規豁免繳納所得稅。因此，該等收入為毋須課稅收入。

12. 每股收益

本行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稀釋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本行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	<u>434,300</u>	<u>343,398</u>
每股基本及稀釋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千股)	<u>4,612,901</u>	<u>4,393,239</u>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追溯調整，計及所述的資本化發行的219,661,972股普通股股份，猶如資本化發行已於2021年1月1日進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追溯調整，計及資本化發行的219,661,972股及209,201,878股普通股股份，猶如資本化發行已於2020年1月1日進行。

由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並無已發行的潛在稀釋股份，故每股基本及稀釋盈利相同。

1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 其他金融機構	<u>—</u>	<u>1,102,000</u>

(b) 按擔保物類型分析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未經審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債券		
— 政府	<u>—</u>	<u>1,102,000</u>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所有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歸類為第一階段，所計量損失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處置所有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未經審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非上市股權投資(附註(a))	1,048,967	1,178,502
其他債務工具(附註(b))	1,972,890	2,021,707
	<u>3,021,857</u>	<u>3,200,209</u>

附註：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本集團非上市股權投資指對於中國註冊成立私有實體發行的非上市股本證券。

(b) 其他債務工具

本集團其他債務證券主要指由本集團發行保本理財產品所得款項之債券投資，本集團於吸收存款中入賬上述投資資金。

15. 發放貸款及墊款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公司貸款和墊款		
— 貸款	113,413,075	103,553,361
— 融資租賃貸款	2,802,510	2,077,835
	<u>116,215,585</u>	<u>105,631,196</u>
 個人貸款和墊款		
— 個人經營貸款	19,110,007	17,954,210
— 個人消費貸款	2,738,633	2,656,048
— 信用卡透支	20,928	21,491
— 住房及商業按揭貸款	3,811,717	3,813,526
	<u>25,681,285</u>	<u>24,445,275</u>
	<u>141,896,870</u>	<u>130,076,471</u>
 減：減值損失準備		
— 個別評估	(1,089,228)	(1,240,419)
— 組合評估	(3,117,692)	(2,261,500)
	<u>(4,206,920)</u>	<u>(3,501,919)</u>
	<u><u>137,689,950</u></u>	<u><u>126,574,552</u></u>

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由下列中國內地機構發行之債券		
— 政府	4,547,997	1,939,178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83,062	323,033
— 公司	110,487	110,508
	<u>5,041,546</u>	<u>2,372,719</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u>149,842</u>	<u>153,392</u>
	<u><u>5,191,388</u></u>	<u><u>2,526,111</u></u>
分析為：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5,041,546	2,372,719
香港以外地區非上市	<u>149,842</u>	<u>153,392</u>
	<u><u>5,191,388</u></u>	<u><u>2,526,111</u></u>

本集團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若干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於香港境外上市的本集團債券均於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買賣並計入「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用於抵押回購協議。

1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由下列中國內地機構發行之債券		
— 政府	5,254,380	6,330,653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414,740	1,836,265
— 公司	431,388	431,388
— 同業存單	411,192	—
	7,511,700	8,598,306
信託計劃	7,813,579	9,822,250
資產管理計劃	6,208,465	6,625,571
投資基金	636,036	720,906
	14,658,080	17,168,727
	22,169,780	25,767,033
減：減值損失準備	(977,086)	(994,351)
	21,192,694	24,772,682
分析為：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7,476,239	8,566,462
香港以外地區非上市	13,716,455	16,206,220
	21,192,694	24,772,682

附註：

- (a) 本集團持有該等投資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並按攤餘成本計量該等投資。
- (b) 債券均於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買賣並計入「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 (c)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部分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抵押作為回購協議的擔保。

18. 已發行債券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二級資本債券(附註(i))	2,397,209	2,396,807
已發行同業存單(附註(ii))	3,694,557	5,107,719
	<u>6,091,766</u>	<u>7,504,526</u>

附註：

(i) 已發行固定利率次級債券／二級資本債券

- (a) 於2012年12月31日已發行十年期固定利率次級債券面值人民幣700,000,000元，票面利率為7.00%。本集團已發行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實際年利率為7.06%。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述未到期已發行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約為人民幣699,549,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99,400,000元)。
- (b) 於2015年4月13日已發行十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面值人民幣800,000,000元，票面利率為6.30%。本集團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的實際年利率為6.35%。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述未到期已發行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約為人民幣799,092,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98,973,000元)。
- (c) 於2016年10月20日已發行十年期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面值人民幣900,000,000元，票面利率為4.20%，本集團可選擇於2021年10月20日按面值贖回該等債券。本集團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的實際年利率為4.24%。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述未到期已發行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約為人民幣898,568,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98,434,000元)。

(ii) 已發行同業存單

- (a)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本行發行若干零息同業存單總面值人民幣3,400,000,000元，期限為三個月至一年。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發行的未到期同業存單餘額約為人民幣3,110,206,000元。本集團已發行同業存單的實際年利率介乎每年3.25%至3.82%。
- (b)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已發行若干零息同業存單總面值人民幣7,630,000,000元，期限介乎一個月至一年。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發行的未到期同業存單餘額約為人民幣584,351,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107,719,000元)。本集團已發行同業存單的實際年利率介乎每年3.06%至4.20%。

19. 股息

	2021年 6月30日	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0年末期股息(附註a)	658,986	—
2019年末期股息(附註b)	—	753,127

附註：

- (a) 根據2021年6月18日的2020年股東大會決議案，本行派發現金股息共計約人民幣658,986,000元，以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4,393,239,455股股份計算，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15元(含稅)。
- (b) 根據2020年6月18日的2019年股東大會決議案，本行派發現金股息共計約人民幣753,127,000元，以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4,184,037,577股股份計算，每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0.18元(含稅)。
- (c)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並無派發、宣派或建議派發中期股息(2020年：零)。

20.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線和經營地區管理業務。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按與內部報送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信息一致的方式列報。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下列報告分部：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和政府機關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貸款和墊款、存款服務、代理服務、諮詢和顧問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及擔保服務。

零售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零售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服務、銀行卡業務、個人理財服務和匯款服務。

資金業務

該分部經營本集團的資金業務，包括同業貨幣市場交易、回購交易、投資及債券交易。資金業務分部亦管理本集團的整體流動性頭寸，包括發行債務。

其他業務

該分部包括無法直接歸屬於或按合理基準分配至某一分部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支出及業績按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

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參考市場價格確定，並已在各分部的業績中反映。與第三方交易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對外淨利息收入／(支出)」列示，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調整所產生的淨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分部間淨利息(支出)／收入」列示。

分部收入、支出、資產與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於某一分部及可按合理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分部收入和支出包含合併賬目時抵銷的內部交易。分部資本性支出指報告期間分部購入物業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其他長期資產所產生的支出總額。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					
	公司 銀行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零售 銀行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金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對外淨利息 收入／(支出)	3,009,180	(891,747)	597,920	(86)	2,715,267
分部間淨利息 (支出)／收入	(1,624,652)	2,159,541	(534,889)	—	—
淨利息收入／(支出)	1,384,528	1,267,794	63,031	(86)	2,715,267
手續費及佣金淨 收入	29,180	4,293	275	(365)	33,383
交易淨虧損	—	—	(72,311)	—	(72,311)
股息收入	—	—	—	32,892	32,892
投資證券淨收益	—	—	22,421	—	22,421
匯兌淨收益	—	—	—	7,454	7,454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	—	—	12,843	12,843
營業收入	1,413,708	1,272,087	13,416	52,738	2,751,949
營業費用	(842,015)	(348,822)	(50,202)	(10,588)	(1,251,627)
資產減值損失	(664,559)	(71,030)	(67,179)	1,663	(801,105)
營業利潤／(虧損)	(92,866)	852,235	(103,965)	43,813	699,217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	—	—	(8,903)	(8,903)
稅前利潤／(虧損)	(92,866)	852,235	(103,965)	34,910	690,314
其他分部信息					
— 折舊及攤銷	183,246	66,063	9,671	1,803	260,783
— 資本性支出	38,573	28,741	2,358	816	70,488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於2021年6月30日

	公司 銀行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零售 銀行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金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22,332,738	21,099,531	66,276,420	2,634,426	212,343,115
遞延稅項資產	—	—	—	920,973	920,973
總資產	<u>122,332,738</u>	<u>21,099,531</u>	<u>66,276,420</u>	<u>3,555,399</u>	<u>213,264,088</u>
分部負債	(45,777,564)	(124,078,188)	(26,342,595)	(344,372)	(196,542,719)
應付股息	—	—	—	(659,460)	(659,460)
總負債	<u>(45,777,564)</u>	<u>(124,078,188)</u>	<u>(26,342,595)</u>	<u>(1,003,832)</u>	<u>(197,202,179)</u>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					
	公司 銀行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零售 銀行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資金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對外淨利息					
收入／(支出)	2,301,062	(612,165)	408,710	(1,018)	2,096,589
分部間淨利息					
(支出)／收入	(952,144)	1,559,393	(607,249)	—	—
淨利息收入／(支出)	1,348,918	947,228	(198,539)	(1,018)	2,096,58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1,245	4,935	799	—	36,979
交易淨收益	—	—	96,361	—	96,361
股息收入	—	—	—	59,402	59,402
投資證券淨收益	—	—	35,215	—	35,215
匯兌淨收益	—	—	—	4,103	4,103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	—	—	11,000	11,000
營業收入	1,380,163	952,163	(66,164)	73,487	2,339,649
營業費用	(585,754)	(506,555)	(23,484)	(25,686)	(1,141,479)
資產減值損失	(360,682)	(152,704)	(139,938)	(1,639)	(654,963)
營業利潤／(虧損)	433,727	292,904	(229,586)	46,162	543,207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	—	—	(2,736)	(2,736)
稅前利潤／(虧損)	433,727	292,904	(229,586)	43,426	540,471
其他分部信息					
— 折舊及攤銷	142,195	113,402	4,541	5,294	265,432
— 資本性支出	33,938	39,376	1,146	1,952	76,412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於2020年12月31日				
	公司 銀行業務	零售 銀行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經審計)	(經審計)	(經審計)	(經審計)	(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08,706,385	23,248,139	64,516,709	3,118,815	199,590,048
遞延稅項資產	—	—	—	773,222	773,222
總資產	<u>108,706,385</u>	<u>23,248,139</u>	<u>64,516,709</u>	<u>3,892,037</u>	<u>200,363,270</u>
分部負債	(47,758,367)	(107,342,342)	(28,699,141)	(312,225)	(184,112,075)
應付股息	—	—	—	(10)	(10)
總負債	<u>(47,758,367)</u>	<u>(107,342,342)</u>	<u>(28,699,141)</u>	<u>(312,235)</u>	<u>(184,112,085)</u>

7. 發佈中期業績公告及2021年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同時刊載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的網站(www.jtnsh.com)。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行2021年中期報告將適時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的網站(www.jtnsh.com)刊載並寄發於本行H股股東。

承董事會命
吉林九台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兵

中國長春
2021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高兵先生、梁向民先生及袁春雨先生；非執行董事崔強先生、張玉生先生、吳樹君先生、張立新先生及王瑩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秋華女士、韓麗榮女士、金曉彤女士及孫甲夫先生。

* 本行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的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